

项目编号：SHXM-15-20230625-1154

上海市浦东复旦附中分校智慧校园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单位：上海市浦东复旦附中分校

地 址：金睦路 366 号

目录

电子采购平台操作特别提醒	5
磋商邀请	7
第一章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10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10
二、磋商须知	13
（一）说明	13
1 总则	13
★2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4
3 费用	14
4 现场踏勘	14
5 答疑会	14
6 合格的服务	14
（二）磋商文件	14
7 磋商文件的内容	14
8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和实质性变动	15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5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15
10 报价	15
11 磋商响应有效期	16
1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6
1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
（四）磋商会	16
14 签到与解密	16
15 磋商小组组成	17
16 响应文件的澄清	17
17 磋商与成交	17
（五）质疑与诚信记录	18
18 质疑	18
19 诚信记录	18
（六）授予合同	19
20 成交通知书	19
21 合同授予的标准	19
22 授标合同时更改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力	19
23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19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20
一、说明	20
1 总则	20
二、项目概况	20
2 磋商范围与内容	20
3 承包方式	21

4 合同签订方式	21
5 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	21
三、技术质量要求	21
6 适用技术规范与规范性文件	21
7 磋商内容与要求	22
8 安全文明作业要求与应急处置要求	49
9 管理、验收要求	50
10 保密要求	51
四、报价须知	51
11 磋商报价依据	51
12 磋商报价内容	51
13 磋商报价控制性条款	51
14 其他	52
五、政府采购政策	52
1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本项目不适用）	52
1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本项目不适用）	52
17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52
18 规范进口产品政府采购（本项目不适用）	53
19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注：仅监狱企业适用）	53
20 促进残疾人就业（注：仅残疾人福利单位适用）	53
第三章采购合同	54
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62
一、供应商提交的商务部分相关内容格式	64
1 磋商承诺书格式	64
2 磋商响应函格式	66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67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69
5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70
6 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	71
7 磋商报价明细表格式	72
8 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75
9 拟分包项目一览表格式（本项目不适用）	77
10 供应商可提交的商务部分其他证明材料格式	78
二、供应商提交的技术部分相关内容格式	84
1 项目管理服务方案（应含必要的图、表）	84
2 项目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辅以图、表）	84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组成情况	84
4 磋商响应本项目的设备和主要材料清单	87
5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或需采取的技术措施	91
第五章详细评审	92
一、磋商成交办法	92

<u>二、评审内容及打分细则</u>	93
<u>第六章附件</u>	96
<u>1 磋商提纲</u>	96
<u>2 现场踏勘及答疑会确认单格式</u>	97

电子采购平台操作特别提醒

一、注册登记与安全认证

为确保电子采购平台数据的合法、有效和安全，各参与主体均应在电子采购平台上注册登记并获得账号和密码。采购人、供应商、集中采购机构还应根据《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向本市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申请用于身份认证和电子签名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并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

二、磋商文件下载

供应商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登陆《上海政府采购网》，在电子政府采购平台下载并保存磋商文件。如采购公告要求供应商在下载磋商文件前进行报名登记，并查验资格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公告的要求先行登记后，再下载磋商文件。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补充与修改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可以依法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补充与修改。澄清、补充与修改的文件将在电子采购平台上予以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上传

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投标工具客户端编制响应文件。

在磋商截止前，供应商在“网上投标”栏目内选择要参与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和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相应内容。对于有多个包件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可以选择要参与的包件进行响应。只有投标状态显示为“标书提交”时，才是有效响应。

供应商和电子采购平台应分别对响应文件实施加密。供应商通过投标工具，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对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再经过电子采购平台加密保存。由于供应商的原因，造成其响应文件未能加密，导致响应文件在磋商前泄密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供应商在网上投标系统中，应提交响应文件彩色扫描件（PDF 文件），响应文件组成内容详见磋商文件要求。本项目恕不接受通过电子采购平台以外的其他形式来递交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应规范完整、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其中的扫描文件应清晰完整。考虑到电子采购平台运行现状，商务标和技术标文件较适宜的容量分别为50M，详细技术问题可咨询电子采购平台运维单位。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形式进行磋商，由联合体中的主体方进行网上操作，流程和要求参照以上条款。

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或模糊不清、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无法辨认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为此供应商需承担其响应文件在磋商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的风险。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后电子采购平台不再接受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与磋商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

六、磋商

磋商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供应商在完成网上递交响应文件后，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授权的代理人携带要求的材料及设备【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数字证书（CA 证书）】出席磋商会议。

为确保您所参与的磋商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在此期间因数字证书办理更新、变更等而导致您的响应文件解密失败，特提示您：在磋商业务未完成期间，请勿进行数字证书的更新、变更等操作。您可以在提交响应文件前或磋商业务完成后再进行数字证书更新、变更等操作，以避免因此给您的磋商工作带来不便。

七、响应文件解密

磋商响应截止后，由集中采购机构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响应文件的加密，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CA 证书）对其响应文件解密，操作时长以平台倒计时时间（30分钟）为准。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将其响应文件解密的，视为放弃参加磋商。

八、其他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竞争性磋商相关活动在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供应商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以下原因导致的不良后果，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责任，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即被视作同意下述免责内容：

- 1、电子采购平台的程序设置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 2、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单位或个人，在电子采购平台中的不当操作，对本项目产生的影响；
- 3、电子采购平台发生技术故障或遭受网络攻击对本项目所产生的影响；
- 4、其他无法预计或不可抗拒的因素。

九、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95763

磋商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受采购人委托，对采购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特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合格的供应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 3、其他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企业，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采购。

3.2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形式响应。

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上海市浦东复旦附中分校智慧校园

2、项目编号：**SHXM-15-20230625-1154**

3、预算编号：1523-18842

4、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本项目围绕“精准教学、学生发展、校园管理”三个维度进行建设：教学部分包括智能资源创作空间、资源管理系统及学业数据采集分析系统；学生发展部分包括生涯规划系统，通过对学生的学科潜能、专业兴趣、学业数据及高校招生要求，帮助学生实现科学选科，同时融合学校已有的走班排课系统，实现一生一课表的管理；走班考勤系统及学生成长档案系统，通过教室电子班牌、实现走班考勤，同时考勤数据会自动同步到学生档案系统，实现德育档案的管理；学校管理部分包括体育设备资产管理及宿舍管理系统，通过系统化的管理，有效减轻学校管理负担，实现设备的高效利用。通过“精准教学、学生发展、校园管理”，将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学校智慧校园创建方案相结合，实现校内数据统、资源互通、应用互联，并为学校教、学、考、评、管等各类活动提供个性化应用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第二章项目采购需求”）

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项目采购的上海市浦东复旦附中分校智慧校园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交付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陆路 366 号。

6、交付期限和运维服务期：本项目软硬件内容的部署、安装调试及整体试用等建设期限为 5 个月；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通过后需持续为项目进行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期不少于 55 个月。

7、采购项目适用原因：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的。

8、采购预算金额： 2,612,740 元，最高限价为预算金额，各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

9、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

等。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合格的供应商可于 **2023-06-28** 之日起至 **2023-07-06** 截止时间内（**00:00:00~12:00:00**、**12:00:00~23:59:59**），登录“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在网上招标系统中上传如下材料：

（无）

2、凡愿参加磋商的合格供应商可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下载（获取）磋商文件，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磋商。

3、获取磋商文件其他说明：

（无）

注：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真实、完整、清晰、有效、一致，如递交虚假的响应文件、或信息填写错误、或内容模糊不清而无法辨认识别，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四、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1、磋商响应截止时间：**2023-07-10 09:30:00**（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时间）。本项目实行远程线上开标，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磋商时间：另行按供应商在 www.zfcg.sh.gov.cn 平台所示有效电话（手机号）或邮箱的信息通知。请各供应商在 www.zfcg.sh.gov.cn 平台上准确留下有效电话或邮箱等信息。未在 www.zfcg.sh.gov.cn 平台上准确留下有效电话或邮箱等信息，造成磋商时间无法提前一天通知到或未按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视同自动放弃本次磋商退出响应。

五、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和磋商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点：www.zfcg.sh.gov.cn。本项目实行远程线上开标，未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响应文件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磋商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399 号 16 楼 16A11 室**。届时请供应商持上传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参加磋商。

3、磋商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自行携带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无线网卡、数字证书（CA 证书）。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通知，请供应商关注。

七、其他事项

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相关活动在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供应商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供应商在电子采购平台的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照电子采购平台中的“在线服务”专栏的有关内容和操作要求办理。

2、现场踏勘：本项目将按“一、磋商须知前附表”第“4.1”说明的内容组织踏勘。

3、答疑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399号16楼16A11室举行答疑会。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市浦东复旦附中分校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睦路366号

邮编：201209

联系人：韩老师

电话：13564539091

传真：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399号16楼16B07室

邮编：200135

联系人：甘义尧

电话：68541155*905

传真：68542614

第一章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磋商须知的具体补充，两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规定	备注
1.1	项目名称：上海市浦东复旦附中分校智慧校园项目	
4.1	关于现场踏勘 (1) 集合时间：2023-07-06上午9:00时（北京时间） (2) 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睦路366号 (3) 联系人：韩老师 (4) 联系电话：13564539091	
5.1	关于澄清答疑 (1) 提问递交截止时间：2023-07-06下午13:00时（北京时间） (2) 提问递交方式：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递交至《磋商邀请》“八、联系方式”集中采购机构地址。	
5.2	答疑会时间：2023-07-06下午13:30时（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399号16楼16A11室	
9.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商务部分应包括以下内容（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磋商承诺书 (2) 响应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5)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①《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6) 磋商报价一览表 (7) 磋商报价明细表 (8) 根据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 ②教育数字基座对接服务无推诿承诺函。 (9) 供应商可提交的商务部分其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注：仅中、小、微型企业提供）； 供应商综合实力介绍，包括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履约能力和水平的《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接及履约情况一览表》（详见“响应文件格式”），获得的有关荣誉证书，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仅残疾人福利单位提供） 监狱企业证书等其他相关证书。（注：仅监狱企业提供） 制造商授权书等证明文件（如果有）。	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或模糊不清、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无法辨认的，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为此供应商需承担其响应文件在磋商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的风险。

条款号	内容规定	备注
9.1.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应包括（不局限于以下内容）： <u>（1）项目管理服务方案（应含必要的图、表）</u> ①管理服务理念和目标（要求结合本项目的特点，提出管理服务的总体思想、管理框架、服务定位、目标） ②项目管理机构运作方法和管理制度（编制项目管理机构、工作职能组织运行图，管理服务的工作计划及具体实施措施，阐述项目负责人、主要管理人员的管理职责、内部管理的职责分工、日常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等） ③日常运行、维护（修）计划与实施方案（如果有） <u>（2）项目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辅以图、表）</u> ①项目管理服务分项标准与承诺（针对本项目管理服务的要求，细化的各分项服务标准以及服务承诺）； ②安全运行及应急处理方案。 <u>（3）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组成情况</u>（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中《拟派人员汇总表》、《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 <u>（4）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材料情况（如果有）</u>（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中《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表》、《拟投入本项目产品技术规格偏离表》） <u>（5）其他需说明的问题或拟采取的技术措施（如果有）</u>	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或模糊不清、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无法辨认的，为此供应商需承担其响应文件在评审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的风险。
11.1	响应有效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之后的90天（日历天）	
14.1	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磋商邀请》	
★17.2	磋商小组如发现供应商不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磋商小组审定后，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符合磋商文件“磋商须知”第2条规定的资格要求”； （2）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第9.1.1（5）条款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材料； （3）接受磋商文件规定的有效期的； （4）响应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u>预算金额</u>； （5）经磋商小组审定，磋商报价未存在磋商文件“第二章”第13.4条款所列情形之一的； （6）根据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u>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u>。 ②<u>教育数字基座对接服务无推诿承诺函</u>。 （7）接受“项目采购需求”中明确的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的； （8）未出现提供虚假材料、行贿等违法行为； （9）未因电子文档本身的计算机病毒、或电子文档损坏等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或打开后无法完整读取的； （10）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以下要求：	本条款所提及内容均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若所列实质性检查内容判断标准与其他各处有矛盾之处，以此处所列要求为准。

条款号	内容规定	备注
	①接受并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 （1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	
17.6	本项目授权磋商小组依照成交办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22	采购服务数量的更改：按磋商文件。	

二、磋商须知

（一）说明

1 总则

1.1 本项目（即“磋商须知前附表”写明的项目，以下简称“前附表”）已纳入本年度政府集中采购预算。

1.2 本磋商文件及补充文件等是本项目采购过程中的规范文件，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依据，作为项目合同附件之一，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 磋商小组在磋商阶段，以及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议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情形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4 本次采购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如果涉及到与履约相关的部分设备产品或服务采购，且国家、上海市或行业管理部门另有相关要求的，供应商的相关采购工作也应从其规定。

1.5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在磋商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信用记录，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上述网站查询中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供应商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归档。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6本磋商文件中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应包括重大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等）、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社会异常事件（如战争、罢工、骚乱）。

1.7本磋商文件中的政策性调价是指经政府授权的相关部门对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社保金和公积金缴存基数和比例的调整。

1.8本磋商文件中所指的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响应文件、评审报告、供应商的推荐意见、成交供应商确定文件、合同文本、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1.9 本磋商文件未尽之处，或者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一致的，均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执行。

1.10本磋商文件中出现前后矛盾的，以磋商文件中出现顺序在后的解释为准（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1.11本磋商文件中标有“★”的内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

1.12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负责解释。

★2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1 合格的供应商应满足《磋商邀请》规定的资格条件。

2.2 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应资格证明材料，具体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第9.1.1（5）要求。

2.3 为该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费用

3.1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成交与否，均由供应商承担。

4 现场踏勘

4.1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在“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和时间，统一组织供应商对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踏勘，以便使供应商自行查明或核实磋商文件有关内容，了解编制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

4.2 现场踏勘期间的交通、食宿由供应商自行安排，费用自理。

4.3 如果供应商认为需要再次进入现场考察，应向采购人事先提出，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再次进入现场踏勘，但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4.4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踏勘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5 答疑会

5.1 在“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前，供应商可以通过“前附表”明确的方式和途径向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关于磋商文件、提供资料及项目现场踏勘中存在的问题。

5.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召开答疑会，答疑会的目的是澄清、解答供应商就本项目提出的问题。

5.3 各供应商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提出书面问题，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对收到的书面问题作统一解答，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解答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磋商各方起约束作用。所有问题的答复在电子采购平台上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各供应商应主动获取。

6 合格的服务

6.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二）磋商文件

7 磋商文件的内容

7.1 本项目磋商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5.3、8.1、8.2条款发出的补充文件。

- 7.1.1 磋商邀请
- 7.1.2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 7.1.3 采购需求
- 7.1.4 采购合同
- 7.1.5 响应文件格式
- 7.1.6 附件（如果有）

8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和实质性变动

8.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也可以主动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修改，该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磋商各方起约束作用。澄清、修改的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上公告，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各供应商应主动获取。

8.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实质性变动的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对磋商各方起约束作用，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以及在磋商过程中作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等内容组成。

9.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商务部分，应包括内容详见“前附表”要求；

9.1.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部分，应包括内容详见“前附表”要求；

9.1.3 磋商过程中，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答复及最后报价等，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 （1）对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
- （3）对磋商小组提出问题的答复；
- （4）最后报价。

9.2 响应文件编制应遵循以下要求：

9.2.1 按上述内容及顺序排列编制响应文件，凡磋商文件提供有相应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的，均应完整地按照相应格式填写。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

9.2.2 内容应清晰完整、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图片或扫描件应清晰可辨且关键内容没被覆盖，并按要求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有效上传。

9.2.3 技术部分应针对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通过对核心参数指标分析，从材料或配件选择、生产工艺、整体产品可实现的各项功能指标、实施过程的质量控制管理、安装调试、运维服务等方面编制技术部分内容。

9.2.4 文字部分统一采用宋体小四号字体，行距采用 1.5 倍行距。

10 报价

10.1 除采购需求另有说明外，报价应包括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为达到采购要求所发生的一切辅助性、配合性的相关费用；按规定应计取的规费、保险、税金等，并且充分考虑合同包含的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各项全部费用。

10.2 如项目中包含多个包件，且供应商同时响应两个（含两个）以上包件的，各包件应单独报价。

10.3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详见《磋商邀请》中“项目概况”，总报价或各包件报价均不得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0.4 本项目的报价按人民币计价，单位为元，报价精确到元。

11 磋商响应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在前附表中所述的磋商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磋商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11.2 在原定磋商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如出现特殊情况，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要求，对此供应商应立即向集中采购机构作出答复，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集中采购机构的要求，且不会被作不良诚信记录和不予退还保证金的处理，但拒绝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响应文件将被判为无效。接受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磋商小组认为需对响应文件作出澄清的除外。

1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2.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编制加密、上传响应文件，并打印“确认回执”。

12.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该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12.3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和供应商受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2.4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

1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3.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对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响应文件修改完成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加密、上传磋商响应，并确保状态显示为“正式投标”。

13.2 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使用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客户端投标工具，对响应文件进行撤回。

（四）磋商会

14 签到与解密

14.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磋商，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参加磋商会。供应商参加磋商的代表应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

14.2 签到与解密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响应文件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按时到达磋商会现场,并持上传响应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 证书)进行签到与解密。

14.2.1 签到:在响应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供应商进行签到操作,操作时长以平台倒计时时间(30 分钟)为准。

14.2.2 解密:供应商签到完成后,由采购代理机构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响应文件的加密。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响应文件解密,操作时长以平台倒计时时间(30 分钟)为准。响应文件解密(开启)后将递交磋商小组审议,各供应商的首次报价不予公开。

14.3 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能在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时限内进行签到或解密的,视为放弃磋商。

15 磋商小组组成

15.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 响应文件的澄清

16.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2 磋商小组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要求,以及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内容采用书面形式,属于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对磋商各方具有约束力。

17 磋商与成交

17.1 磋商小组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完全满足了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对其中部分内容或条款的负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

17.2 磋商小组如发现供应商不满足“前附表”所列情形之一的,经磋商小组审定后,其响应文件将视作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作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

17.3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生成的磋商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7.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17.5 通过磋商,采购人明确最终的采购需求。磋商小组邀请所有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的供应商继续参加磋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均不得少于 3 家,但法规明确可与两家供应商

进行磋商的项目（包括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除外。

17.6 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的确定方式详见“前附表”。

（五）质疑与诚信记录

18 质疑

18.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具体格式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向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采购人联系方式详见“磋商邀请”）

集中采购机构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399 号 16 楼 16A15 室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电话：（021）68542111；传真：（021）68542614

18.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收到损害之日，是指：

18.2.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8.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18.2.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8.3 质疑供应商不得以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19 诚信记录

19.1 供应商在本采购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隐瞒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递交响应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采购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从公开竞争中所能获得的权益。

19.2 如果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有证据表明供应商在本采购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报名截止之日前三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则将拒绝其参与项目。

1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相关情况报浦东新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19.3.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19.3.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9.3.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集中采购机构恶意串通的；

19.3.4 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9.3.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19.3.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六) 授予合同

20 成交通知书

20.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向其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0.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 合同授予的标准

21.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按第 17.6 条款确定的成交供应商。

22 授标合同时更改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力

22.1 经财政部门同意，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按“前附表”规定的幅度对本次采购的服务内容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成交价或其他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22.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履行期间，如服务内容发生增加，按照合同约定需按实结算的项目，其核增内容的合同总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反之，则需重新组织采购。

23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2 对于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说明

1 总则

供应商应具备国家或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本市实施本项目所需的资格（资质）和相关手续（如果有），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所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供应商在磋商前应认真了解项目的实施背景、应提供的服务内容和质量、项目考核管理要求等，一旦成交，应按照磋商文件和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相关服务。

供应商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如采购人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应如实准确地填写参加磋商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品牌、产地等相关信息，因上述信息内容填写不完整、不准确，而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为此供应商需承担其响应文件在评审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响应的风险。

★若本项目涉及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信息安全产品、3C 认证产品、强制节能产品、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等），则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满足强制认证要求，并在响应时递交《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为保证所提供服务内容在教育数字基座对接的整体融合应用实现，在响应文件中应递交《教育数字基座对接服务无推诿承诺函》。（以上，见第一章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17.2（6））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采购人在技术需求和图纸或图片（如果有）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的标准以及参照的技术参数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和排他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标准、技术参数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在不影响功能实现的前提下，并在可接受范围内接受偏离。

供应商应根据本章节中详细技术规格要求，采用市场主流产品或按照要求提供定制产品参加磋商。同时，请供应商务必注意：无论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都不得与磋商要求相差太大，否则将可能影响供应商的得分。一旦成交，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并提供相应的产品和服务。

本项目如涉及软件开发，则开发软件（包括软件、源程序、数据文件、文档、记录、工作日志、或其它和该合同有关的资料的）的全部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向采购人交付使用的软件系统已享有知识产权的，采购人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支撑该系统开发和运行的第三方编制的软件的知识产权仍属于第三方。如采购人使用该软件系统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包括磋商补充文件）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条款，可在收到或下载磋商文件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出，并附相关证据。

二、项目概况

2 磋商范围与内容

2.1 项目背景及现状

上海市浦东复旦附中分校是一所率先全面实行小班化、走班制、分层分类教学的现代化高中。自建校伊始，学校就确立了“全面高中教育”的理念和实施“现代高中教育”制度。

当前学校在精准教学、学生发展、校园管理及校园大数据方面，存在迫切需求。学校急需通过信息技术，实现教师教学化教学、学生个性化发展、校园智能化管理，提升学校管理效率，实现智慧校园建设。

2.2 项目磋商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围绕“精准教学、学生发展、校园管理”三个维度进行建设：教学部分包括智能资源创作空间、资源管理系统及学业数据采集分析系统；学生发展部分包括生涯规划系统，通过对学生的学科潜能、专业兴趣、学业数据及高校招生要求，帮助学生实现科学选科，同时融合学校已有的走班排课系统，实现一生一课表的管理；走班考勤系统及学生成长档案系统，

通过教室电子班牌、实现走班考勤，同时考勤数据会自动同步到学生档案系统，实现德育档案的管理；学校管理部分包括体育设备资产管理及宿舍管理系统，通过系统化的管理，有效减轻学校管理负担，实现设备的高效利用。通过“精准教学、学生发展、校园管理”，将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学校智慧校园创建方案相结合，实现校内数据统、资源互通、应用互联，并为学校教、学、考、评、管等各类活动提供个性化应用服务。

2.3 交付期限和运维服务期：本项目软硬件内容的部署、安装调试及整体试用等建设期限为 5 个月；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通过后需持续为项目进行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期不少于 55 个月（运维期费用包涵在本项目预算中）。

3 承包方式

3.1 依照本项目的磋商范围和内容，成交供应商以包质、包量、包安全可靠实施项目承包。

3.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4 合同签订方式

4.1 本项目合同的标的、价格、质量及验收标准、考核管理、履约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并互相补充和解释。

5 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

5.1 结算原则

5.1.1 本项目合同总价不变，采购人不会因政策性调价、人工成本、材料、设备使用年限增长引起的维修成本增加和效能衰减等因素（不可抗力除外）的变动而进行调整。

5.1.2 合同履约期内发生的设备维修，如该设备尚在运维期内的，采购人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5.2 支付方式

5.2.1 本项目合同金额采用分期付款方式，在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后，且财政资金到位后，按下款要求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

5.2.2 分期付款的时间进度要求和支付比例具体如下：

（1）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并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7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2）第二次支付。成交供应商在完成项目全部建设内容、调试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7 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15%；

（3）第三次支付。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 12 个月，成交供应商通过运维服务验收，且采购人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7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4）第四、五、六次支付。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每次成交供应商通过运维服务验收，且采购人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7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5）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运维服务期工作，通过整体验收，且采购人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7 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 5%。

5.3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造成返工的工作量，采购人将不予计量和支付。

5.4 采购人不得以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或者在合同未作约定的情况下以等待竣工验收批复、决算审计等为由，拒绝或者延迟支付中小企业款项。如发生迟延支付情况，应当支付逾期利息，且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三、技术质量要求

6 适用技术规范与规范性文件

信息技术 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GB/T 22080-2008

信息技术 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实用规则 GB/T 22081-2008

基础教育教学资源元数据 信息模型 JY/T 0607-2017

基础教育教学资源元数据 实践指南 JY/T 0610-2017

教育管理信息 教育管理基础代码 JY/T 1001-2012

教育管理信息 教育管理基础信息 JY/T 1002-2012

教育管理信息 普通中小学管理信息 JY/T 1004-2012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第 1 部分：管理体系 ISO/IEC 20000-1:2011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第 2 部分：应用指南 ISO/IEC 20000-2:2012

信息技术 安全技术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GB/T 22080-2008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管理要求》CB/T20269-2006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GB/20984-2007

《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 基本要求》GB/T22239-2008

各供应商应充分注意，凡涉及国家或行业管理部门颁发的相关规范、规程和标准，无论其是否在本磋商文件中列明，供应商应无条件执行。标准、规范等不一致的，以要求高者为准。

7 磋商内容与要求

7.1 工作目标与总体要求

本项目分教师精准教学、学生全面发展、校园智能管理三大类别，每个类别之中又分为多个子主题，如智慧教学中心会涉及智能资源创作空间、校本资源管理及学业数据采集分析系统的建设等，学生发展中心则会涉及学生生涯发展规划、综合素质评价及学生档案等；而校园智能管理则会涉及资产管理、宿舍管理及安全管理等。

7.2 本项目磋商内容与具体质量要求（但不仅限于）详见下表。

服务内容一览表（工作量清单）

项目名称及包件号：

序号	具体内容	数量	工期	备注
1	教师精准教学	1	自合同签订起 5 年，其中前 5 个月为建设期，后 55 个月为服务与运维期。	具体工作量详见以下《具体工作量清单》表
2	学生全面发展	1		
3	校园智能管理	1		

说明:此列表中的建设内容为本项目拟采购的核心设备，供应商在做投标方案时对该部分设备清单及数量不得进行缩减，并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详细列出。

具体工作量清单

序号	具体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教师精准教学				
1	数据展示大屏	1	套	硬件
2	已有校门口考勤机接入	1	项	软件
3	数据治理服务	1	项	软件
4	教师智能电子纸学习本	5	套	硬件
5	学生电子墨水屏端	46	套	硬件
6	WIFI 无线 AP	1	台	硬件
7	集中式充电车	1	台	硬件
8	教师端软件服务	5	套	软件
9	学生端软件	46	套	软件
10	课堂资源管理系统	1	套	软件
11	远程智慧教学互动窗	1	个	硬件
12	无线投屏器	1	个	硬件
13	智能笔	1	个	硬件
14	移动支架	1	个	硬件
15	I7 OPS 一体化电脑	1	个	硬件
16	课堂互动系统	1	套	软件

序号	具体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17	阅卷扫描仪器	1	台	硬件
18	网校通（高端）	1	校	软件
19	e 卷通组卷（高端）	1	校	软件
20	AI 研修（高端）	1	校	软件
21	维护及版本迭代	1	校	软件
二、学生全面发展				
1	人脸识别显示终端	40	台	硬件
2	网线	3000	米	硬件
3	电源线	3000	米	硬件
4	PVC 管	500	米	硬件
5	交换机	3	台	硬件
6	光纤	800	米	硬件
7	机柜	3	台	硬件
8	存储终端	1	台	硬件
9	光模块	6	个	硬件
10	校园文化展示平台	40	套	软件
11	班级德育	40	套	软件
12	班级文化模块	40	套	软件
13	信息发布系统	40	套	软件
14	课表模块	40	套	软件
15	值日表模块	40	套	软件
16	班主任介绍模块	40	套	软件
17	个人中心模块	40	套	软件
18	考务管理模块	40	套	软件
19	部署应用服务	40	套	软件
20	智慧班牌云平台	1	个	软件
21	自我认知探索系统	1	套	软件
22	生涯在线学习系统	1	套	软件
23	生涯教学辅助系统	1	套	软件
24	新高考选科指导中心	1	套	软件
25	新高考优势学科分析系统(含成绩分析功能)	1	套	软件
26	新高考选科智能引擎	1	套	软件

序号	具体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27	升学规划指导中心	1	套	软件
28	升学规划智能引擎	1	套	软件
29	学生目标管理系统	1	套	软件
30	活动课程	1	套	软件
31	活动管理	1	套	软件
32	写实记录	1	套	软件
33	成绩管理	1	套	软件
34	操行评价	1	套	软件
35	数据统计分析	1	套	软件
36	成长报告	1	套	软件
37	家校互动	1	套	软件
38	个人空间	1	套	软件
39	学分管理	1	套	软件
40	综合素质档案	1	套	软件
41	研究性学习	1	套	软件
42	学籍管理	1	套	软件
43	学生档案	1	套	软件
44	学生评价	1	套	软件
三、校园智能管理				
1	学生宿舍管理设备	8	台	硬件
2	单机芯闸机	4	台	硬件
3	双机芯闸机	2	台	硬件
4	闸机支架	8	个	硬件
5	宿舍考勤管理系统	1	套	软件
6	智能硬件	6	台	硬件
7	硬件防水设备	2	台	硬件
8	硬件配套设备	6	台	硬件
9	校门口考勤系统	1	套	软件
10	学生自主物品管理柜(浦东复旦附中定制版)	2	套	硬件
11	体育用品流通柜应用软件	1	套	软件
12	人流监控系统	1	套	软件

7.3 具体服务内容

7.3.1 建设要求

本项目分教师精准教学、学生全面发展、校园智能管理三大类别，每个类别之中又分为多个子主题，如智慧教学中心会涉及智能资源创作空间、校本资源管理及学业数据采集分析系统的建设等，学生发展中心则会涉及学生生涯发展规划、综合素质评价及学生档案等；而校园智能管理则会涉及资产管理、宿舍管理及安全管理等。

1. 教师精准教学

教师精准教学，聚焦学校教学场景，通过学业数据采集分析系统及智能资源创作空间建设，构建学生学情画像及优质资源打造，让学生能够基于自己的学情画像及优质资源，开展针对性的学习；面向学生，打造校本资源管理，将学生的优质资源放到资源系统中，让学生进行学习，拓展学生的学习边界。

2. 学生全面发展

学生全面发展，聚焦学生发展，内容包括生涯规划、综合素质评价、学生成长档案。

(1) 生涯规划系统

系统需支持学校对本校指标体系中的多级指标进行新增、编辑、查询和删除等功能管理，需支持对指标体系所对应的具体指标进行赋分管理，需按照学校关于综合素质评价各指标体系权重的要求，支持对相应的指标权重进行修改、维护与管理。同时为满足不同采集指标所需要的数据内容各有不同，需实现对各采集指标工具的全类型覆盖，需内置写实记录、数据导入以及与学校已有相关平台进行对接等多种采集工具类型。

(2) 综合素质评价系统

基于学校已有的走班排课数据，同步到电子班牌终端后，学校显示当天的课表信息。授权的老师在网页端可以查看所有选修课程的随堂考勤信息；任课老师可以查看所课表的随堂考勤信息。

(3) 学生成长档案系统

学生从进校的那刻起，记录学生在校的点滴。进校为小树苗，根据成绩和德育情况，最终毕业是否能结出红彤彤的大苹果，还是小苹果取决自己平时的表现。同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建立学生成长数据平台，将学生上高中或大学之后的情况就行统计汇总，形成完整的学生档案系统。

3. 校园智能管理

校园管理系统，通过信息化手段，重构学校管理流程，从以往以人管为主，转向以借助信息系统，实现智能管理，解放师生时间，为师生减负增效。具体包括体育设备系统，宿舍及出入校管理系统。

4. 智慧校园数字基座服务体系

根据市区级教育数字基座的顶层设计方案搭建学校数字基座，并按区教育数字基座的规范要求，实现智慧校园各应用上架到基座应用中心；与基座组织中心实现互认免登对接；按照基座数据标准和要求实现区校两级数据互通；实现所有消息接口统一，方便人与系统的消息交换；实现物物相连、统一管控。成交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内容与教育数字基座对接的整体融合应用实现，并在响应文件中应提交《教育数字基座对接服务无推诿承诺函》

5. 持续的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体系

本项目软硬件内容的部署、安装调试及整体试用等建设期限为 5 个月；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通过后需持续为项目进行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期不少于 55 个月。

6. 本项目建筑电气布线敷设

供应商应参加采购人组织的现场踏勘，以便自行查明或核实磋商文件有关内容，了解编制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

建筑物内敷设线缆应按照规定的路由敷设，在线槽、桥架、暗管内敷设时，应满足下列要求：

在线缆进出线槽部位、转弯处应绑扎固定，垂直线槽内线缆应在支架上固定，固定间隔不大于 1.5m；

桥架内垂直敷设线缆时，在线缆的上端和每隔间距不大于 1.5m 处绑扎固定；水平敷设时，在线缆的首、尾、转弯处及每隔 5m~10m 处绑扎固定；

线缆敷设在桥架及线槽内应顺直，不交叉，敷设过程中应及时整理防止扭曲，在线缆易受外力损伤处，应采取保护措施；

机房、楼道内布放线缆应符合设计要求，光缆、跳纤、电源线缆应分线槽、桥架敷设。不得

与强电同孔引入。
 机房、楼道、竖井等所有通信用预留孔洞,在线缆敷设完毕后应按照设计和消防要求进行封堵。机房的进线处、子管口、子管与线缆间、以及子管与管孔壁间用防水材料进行封堵,严禁渗漏水现象发生。
 线缆标志牌挂放位置、信息格式应符合建设单位规范要求。

7.3.2 系统功能与技术指标

本项目分教师精准教学、学生全面发展、校园智能管理三大类别,每个类别之中又分为多个子主题,如智慧教学中心会涉及智能资源创作空间、校本资源管理及学业数据采集分析系统的建设等,学生发展中心则会涉及学生生涯发展规划、综合素质评价及学生档案等;而校园智能管理则会涉及资产管理、宿舍管理及安全管理等。
 项目建设框架如下:



7.3.3 硬件设备参数指标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参数指标	数量	单位
一、教师精准教学				
1	数据展示大屏	1. 不 小 于 86 英 寸 ； 2. 显 示 比 例 ： 16:09 ； 3.分辨率：3840（H）×2160（V）LED直下式背光； 4.背光寿命 10000~30000 小时；	1	套
2	教师智能电子纸学习本	1. 护眼屏≥11 寸，分辨率不小于1200*2000； 2.CPU：不 小 于 8 核 2.0G 3.内存不小于 8G，存储器不小于 128G； 4.摄像头：前置不小于 800W,后置不小	5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参数指标	数量	单位
		于 1300W 5.支持双腔体喇叭，机身接口 Type c 6.感应器：光感、距感、重力感应 7.WIFI：支持 2.4G&5G		
3	学生电子墨水屏端	1. 护眼屏 ≥ 11 寸，分辨率不小于 1200*2000； 2.CPU：MT8183 8 核 2.0G 3.内存不小于 8G，存储器不小于 128G； 4.摄像头：前置不小于 800W,后置不小于 1300W 5.支持双腔体喇叭，双硅麦，机身接口 Type c 6.感应器：光感、距感、重力感应 7.WIFI：支持 2.4G&5G	46	套
4	WIFI 无线 AP	协商速率：5GHz ≥ 866 Mbps，2.4GHz ≥ 300 Mbps，整机无线并发最高接入速率 ≥ 1.167 Gbps； 设备吞吐量：支持双串流 MIMO 2x2:2，2.4G 频段可提供 300Mbps 吞吐量，5G 频段可提供 867Mbps 吞吐量； 天线阵列：内置智能天线，支持智能 Wi-Fi 自适应天线阵列技术、自动干扰抑制、动态极化分集和波束成形技术，极大提高网络覆盖能力及可靠性； 用户接入：支持 128 个终端同时接入，支持不低于 75 个终端同时稳定接入；	1	台
5	集中式充电车	支持 60 台移动终端同时充电； 安全要求：电源开关需设有高压强电保险、漏电保护器、电路板保险多重保护；	1	台
6	远程智慧教学互动窗	1. 不 小 于 86 英 寸 ； 2. 显 示 比 例 ： 16:09 ； 3.分辨率：3840（H） $\times$ 2160（V）； 4.背光寿命 10000~30000 小时；	1	个
7	无线投屏器	扫码传书：支持移动设备扫描二维码传输文件至智慧屏，设备需在同一局域网下； 无线传屏：支持电脑、手机、手持平板将画面内容无线传屏至智能会议平板上； 触摸回传：平板可直接触控操作投屏中的 PC 画面； 反向传屏：将大屏幕传到小屏幕，通过小屏幕镜像控制大屏幕； 无线遥控器：可把手机当作大屏幕的鼠标、遥控器、键盘等；	1	个
8	智能笔	笔头：红外、电容兼容，2.8mm 纳米笔头； 接口：Micro USB； 通讯距离：不小于 15m； 支持的操作系统：	1	个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参数指标	数量	单位
		XP/WIN7/WIN8/WIN10, Android		
9	移动支架	用于支持教学互动窗加固使用, 保障在使用过程中的使用稳定 最大承重: 180Kg	1	个
10	I7 OPS 一体化电脑	支持独立显卡的 OPS; OPS 输出 HDMI 支持 4K/60; 内置 100M 网卡与安卓互联; 支持串口通信	1	个
11	阅卷扫描仪器	扫描模式: 单 / 双面扫描 色彩模式: 黑白/灰度/彩色/多流输出 背景色: 黑/白背景色可互换, 方便根据不同纸张情况调节。 扫描图像传感器: 3 线 CMOS/CIS 扫描分辨率: 100-600dpi, 可按 1dpi 级数精细调整。 扫描速度 (A4/300dpi/黑白/彩色 DK): 横向 90ppm/180ipm。 检测功能: 超声波双张检测、折角检测、滑移检测 静电处理功能: 导电性玻璃涂层、氟涂层、导电参照板 双面合一: 自动将正反两面保存在单页文件里 自动预览功能: 自动产生不同版本的扫描图像 自动重扫功能: 无需重新扫描原稿即可调整已扫描的图像质量 通知功能: 4 个独立的通知功能按键可自动检测已扫描图像的问题 长文档扫描: 支持长纸模式 平板: 可配置外接双背景黑白互换、具备多项裁切	1	台
二、学生全面发展				
1	人脸识别显示终端	1、主板: 不低于四核 Cortex-A17, 频率 1.8GHz; GPU, ARM Mali-T764 600MHz。 2、存储: RAM2G, ROM16G 3、显示屏: 不小于 21 寸 4、亮度: 不小于 400cd/m ² ; 分辨率: 1920×1080; 对比度: 1000:1; 显示色彩: ≥ 5.7M colors; 5、触摸屏: 电容屏, 投射式电容触摸屏, G+G 10 点触摸; 响应速度: ≤5ms; 6、硬件规格: 摄像头: 200W 宽动态 HDR 支持逆光识别 喇叭: 3W × 2 立体声喇叭 机身接口: DC-IN*1, RJ45*1, USB2.0 *2 RJ45 以太网: 10M/100M 自适应以太网	40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参数指标	数量	单位
		9、软件：系统 Android 7.1 以上。		
2	网线	UTP CAT6	3000	米
3	电源线	RVV2*1.5	3000	米
4	PVC 管	PVC25	500	米
5	交换机	交换容量 $\geq 330\text{Gbps}$ ；包转发率 $\geq 95\text{Mpps}$ ；硬件规格：高度 1U，固定接口交换机；端口配置要求：10/100/1000Base-T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 ≥ 24 个，千兆 SFP 口（combo 口） ≥ 4 个；	3	台
6	光纤	6 芯、单模	800	米
7	机柜	600*600*2200mm	3	台
8	存储终端	(1) CPU 类型:不低于六核 Intel Xeon E5 2620 V3 处理器 主频 2.4GHz (2) 处理器描述:不低于六核 Intel Xeon, 12 线 程 (3) 网络接口: 1Gb 以太网适配器 (4) 内存大小: 8GB (5) 硬盘容量: $\geq 4\text{TB}$	1	台
9	光模块	可热插拔 SFP 封装/单纤 LC 接口、支持 120km 传输距离	6	个
三、校园智能管理				
1	学生宿舍管理设备	1、显示屏不小于 8 寸 IPS 显示屏，分辨率不低于 800*1280； 2、识别精度>99.5%/支持双目活体； 3、识别速度<0.25S/支持口罩识别； 4、识别方式：内录人脸+刷卡 5、补光灯：LED 补光，可调亮度； 6、摄像头：不小于 200W； 7、具有语音提示功能，支持有线、WIFI 无线； 8、支持多点触屏功能；	8	台
2	单机芯闸机	1. 通道宽度：600-850mm 2. 驱动电机：直流 24V 无刷电机 3. 通行方向：单向通行/双向通行； 4. 开闸方式：ID/IC 刷卡等读头验证开闸、红外感应自动开闸、按钮开闸等 5. 开闸信号：干接点信号 6. 防护功能：机电防撞、红外防夹、非法闯入红外报警	4	台
3	双机芯闸机	1.通道宽度:标准 600-850mm 2.驱动电机:直流 24V 无刷电机 3.机芯结构:二级减速机芯 4.主板:一拖二模式 5.通行方向:单向通行/双向通行; 6.通行速度:常开模式 35~40 人/分钟, 常	2	台

序号	设备名称	具体参数指标	数量	单位
		闭模式 20~30 人 1 分钟. 7.开闸方式:ID/IC 刷卡等读头验证开闸、红外感应自动开闸、按钮开闸等 8.开闸信号:干接点信号 9.防护功能:机电防撞、红外防夹、非法闯入红外报警		
4	闸机支架	用于人脸识别一体机与闸机配套使用 材质: 铝合金	8	个
5	智能硬件	1、双目活体高清摄相头; 2、自带门禁考勤功能; 3、支持 1000 人脸库; 4、可保存 10 万条刷脸记录; 5、配套完整的管理系统,支持本地和云端; 6、超强活体检测;	6	台
6	硬件防水设备	用于智能硬件配套防雨罩, 材质: 塑料	2	台
7	硬件配套设备	用于智能硬件配套使用, 材质: 铝合金	6	台
8	学生自主物品管理柜 (浦东复旦附中定制版)	1.读卡器工作频率: 13.56MHz; 2.物品识别: 支持物品表面的条形码、二维码识别; 3.结构要求: 3.1 一体式钣金结构; 3.2 总体不低于容量: 24 格; 3.3 每格独立控制的开关门组件和亚克力门板; 3.4 10 英寸以上触摸屏、工控电脑、语音交互装置; 一体式 RFID 刷卡式读卡器; 3.5 可升级配置成人脸识别身份认证方式; 3.6 电源安全保护功能,具备电压,电流指示,短路,雷击保护等功能。	2	套

7.3.4 信息技术服务（软件）参数指标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一、教师精准教学				
1	已有校门口考勤机接入	校门口已有考勤机设备（魔点 MY6008A）接入，并做数据做治理，学生考勤记录与宿舍管理、测温联动，支持异常情况消息预警，支持双端查看统计学生考勤数据、数据导出与汇总。	1	项
2	数据治理服务	基于校园数据中心打造“复旦附中分校“学子五育数字画像展示	1	项
3	教师端软件服务	支持全学段全学科基于智能 pc 和移动端布置作业、批改作业、做作业、查看作业分析等功能。	5	套
4	学生端软件	1. 提供学习专用管控系统 2. 课堂笔记 3. 移动学习	46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4. 课 堂 互 动 5. 智 能 交 互 6.作业与电子测验功能		
5	课堂资源管理系统	一、基础管理 1.统一数据结构与信息标准接口：支持根据学校信息标准规范,建立校本统一基本信息库,平台应支持 SCORM、CELTS 等国内外相关标准规范的标准,开放接口,确保平台未来对新应用系统的主动与被动连接;实现用户采用一套用户名和密码即可访问不同应用系统的效果,用户登录时,须经过统一身份认证网关的身份验证,通过验证后用户进入门户以及其它应用系统,无需重复登录即可在应用间进行漫游; 2.平台管理:支持建立校级专题学习空间,内容包括用户管理、资源管理、微课管理与师生个人空间等服务; 3.用户管理:支持定义设置班级、教师、学生与注册用户的基础数据信息,并可按不同角色需求自定义相关的角色管理,提供批量导入模板,支持快速导入与导出账户信息,并对账户权限、角色、属性进行自由调整; 4.师生个人空间:为教师集成网络教学、资源的存储与推送、学习管理等功能;支持个人资源库、作业、微课、班级管理应用,其中班级管理支持学生批量调班、批量查询学生信息等;支持学生利用网络学习空间进行预习、作业等学习活动; 5.数据统计与管理:支持对各智能终端采集的过程性与结果性数据的进行采集与分析,为管理决策、教学分析等场景提供数据支撑;可根据需求进行统计报表和数据展板两个维度展示与分析产品使用情况; 二、资源管理 1.资源管理:支持对校本课件、图片、微课、音视频等教学资源的存储、管理、共享、检索、上传、下载等功能;支持按学段、学科、教材版本自定义上传统一教材与校本教辅的电子版文件资源; 2.微课管理:支持微课视频的在线预览与在线学习等功能;支持自定义统计与编辑微课视频的数据,包括转换状态、创建时间、下载、删除等功能;	1	套
6	课堂互动系统	1.授课场景:支持白板、课件、课本、作业讲评、移动授课等多种授课场景,一键自由切换; 2.全屏书写:支持任意教学环境下(白板讲解、PPT讲解、视频播放等)全屏原笔迹书写功能,笔迹流畅无延迟并自带笔锋,完美高度还原粉笔书写体验与效果; 3.无限板书:不需二次点击、翻页或跳转,在当前白板页面通过双指拖动的方式实现无限板书的功能,教师可对书写后的板书内容进行放大或者缩小,缩放比例在50%-200%之间;支持白板讲解和笔迹留存功能,白板页面支持最少10倍拓展并可进行上下、左右拖动和自由缩放,支持最少新建100页白板内容,并可对白板内容进行擦除、区域擦除、一键清空、撤销上一步等操作; 4.互动 PPT 播放讲解:支持打开新媒体互动式 ppt/电子绘本类 PPT,基于插件式 ppt 实现任意拖放、移动,即时判断对错,反馈答题结果;	1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5.学科工具：提供多学科的学科工具，如平面图形、立体图形、尺规、量角器、函数工具、英文词典、数学动图、诗词卡片、仿真实验等，其中尺规和平面图形支持角度和长度的数字标注，化学仪器包括加热、计量、分离、收集、干燥等，物理仪器包括磁学、电学、光学、力学、热学、声学等； 6.智能云白板：支持将个人板书同步保存至云端，并按时间轴、班级、来源等条件进行分类，随时随地按需进行再次调取并进行二次编辑；支持将板书内容同步分享至学生移动终端或家长微信小程序端；支持云端存储的板书内容同步删除或批量导出至本地； 7.智能工具板：基于即时手写智能识别的智能白板功能，实现中英文智能转写、智能搜索、图形识别与函数识别等功能；支持智能工具板内的所有板书记录同步保存至云白板； （1）中英文智能转写：支持将教师手写的中英文字词自动识别并转写为标准印刷体，字体大小可无级放大，并支持在线直接搜索的功能；支持对中文生字的手写识别并可实现读音、笔顺、笔画、偏旁部首、组词等功能； （2）中英文智能识别：支持画圈搜索教师的手写中英文字词，并实时搜索互联网资源的功能； （3）图形识别：支持将教师手写的图形自动识别为标准规范图形，并自由缩放、调整图形的比例大小，支持对图形的任意拖动、复制等功能，方便理科教师“以形助数”、直观讲解； （4）函数识别：支持将教师手写的函数公式自动识别并转换为匹配的函数图形，并可通过手势划词直接进行删除与修改，支持将相应的函数图形直接插入到智能工具板内，方便教师进行二次讲解； 8.作业讲评：支持一键调取作业、考试报告进行讲评，支持查看班级全体、学生个体每题的答题情况，支持通过答题概览快速定位题目进行讲解，客观题支持查看每个选项的占比和作答学生列表，主观题支持查看各分数段的占比和作答学生列表，支持点击查看学生作答详情，同时支持对优秀和典型答题进行展示、讲评和分享；支持讲评的同时根据学生的作业/考试的得分率进行针对性练习、举一反三等功能； 9.课堂实录：支持基于任意授课场景/界面下进行课堂实录的功能，教师可在使用电子课本、PPT课件、电子白板、图片、音视频、作业/考试讲评、第三方教学应用时进行课堂录制，录制过程中可随时暂停、结束，可以收起录制按钮不影响授课画面，也可以根据教师的需要选择视频画质和音频来源；录制结束后生成MP4格式视频文件，一键保存到本地和网盘，并分享到班级和学生； 10.课堂互动：支持课堂实时互动功能，互动方式包括提问、投票、随机、抢答、截屏分享、屏幕广播与授权学生投屏讲解等方式；互动题型包括选择题、判断题、填空题、主观题等； （1）随堂检测：支持教师对任意授课界面进行截图，针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对题面进行提问，支持设置答题方式和正确答案等，实时获取班级答题报告，包括每道题的正确率，查看学生答题详情包括学生提交情况、学生答案等，支持客观题小组分组答题、呈现分组答题报告，支持主观题对比讲解；支持将提问的各题型课前保存至草稿箱，在课中一键调取； （2）智能 PPT 交互：支持教师将包括 3D 素材、互动微件、交互式资源等新媒体互动资源一键分享到学生端，学生可实现探究式、体验式学习，实时判断对错，并进行闯关答题； 11.屏幕广播：支持教师将大屏内的授课内容（PPT、TXT、DOC、PDF、视频、演示操作过程等）方便快速地广播到学生的移动终端上，并支持学生自由对广播内容进行批注、收藏等功能； 12.分组评价：支持小组对抗功能，分组人数与小组数量可自定义调整，教师可通过分组的答题情况对小组人员进行表扬或提醒； 13.统计分析：支持查看课堂表现评价统计报表，按饼状图形式展现学生课堂表现情况，支持查看班级或学生个人的评价情况，并可具体查看到每一条评价的原因、对象、分值，便于老师做统计分析； 14.榜单排名：支持教师对班级内的学生进行表扬或提醒，支持查看所有班级、小组、学生的评价得分，界面及头像均采用卡通化方式，并对课堂表现前十名学生进行排列显示，提升课堂趣味性，激发学生课堂表现活跃度；		
7	网校通（高端）	一、内容整体 1、年级：资源需涵盖高中一至三年级 2、高中需覆盖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地理、信息、音乐、美术、体育、通用、劳动技术等学科； 3、提供高中拓展资源，满足教学综合性需求；（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1）高中拓展资源包含但不限于文综、理综、班会育人、生涯导航、心理健康、技术等； （2）需提供高中拓展方面试题试卷，总量不少于 5 万份； 4、资源数量：各学科资源总量大于 500 万套； 5、资源类别：包含但不限于试题试卷、课件、教案/讲义、素材、音视频、备课综合、学案/导学案、假期作业、成套资源； 6、文档类型：需涵盖 WORD、PPT、PDF、压缩包、音视频、图片等各文档类型； 二、资源查找 同步场景：支持按照同步场景查找资料，支持按照教材版本、年级册别、教材章节目录筛选详细资料； 备考场景：支持按照备考场景查找资料，满足各阶段试题试卷需求； 知识点场景：需支持按照知识点场景查找资料，支持用户以知识点的维度选择想要的教学资料辅助教学； 资料类别：支持按照资料类别进行查找，资料类别包含	1	校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但不限于试题试卷、课件、教案/讲义、素材、音视频、备课综合、学案/导学案、假期作业、成套资源等维度；提供试题试卷、音视频、假期作业下的二级类别，根据学科特色提供不同二级类别； （1）试题试卷包含但不限于开学考试、月考、期中、期末、学业考试、模拟预测、真题、真题汇编、周测、同步练习、单元测试、综合复习、自主招生、竞赛等二级类别； （2）音视频类别包含但不限于微课堂、精品课、公开课、名师课堂、说课、讲座报告等二级类别，根据学科属性，物理、化学、生物须包含实验演示二级类别； （3）假期作业包含但不限于寒假、暑假等二级类别； 提供多种资源查找方式，需支持按照地区、学校、年级、年份、搜索关键字进行筛选查找资料； 提供不少于两种资源排序方式，包含但不限于最新排序、智能排序。 三、备考资源 提供高中学段高考、名校套卷等方面备考资源，支持资源下载，满足高中复习备课使用； 四、专辑资源 提供专辑资源，方便教师一次性查找同一主题下相关资源； （1）整体需包括同步教学、知识点、同步备考、模拟预测、高考复习、真题、真题汇编等维度资源，需涵盖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历史、地理、信息、通用技术等学科； （2）需支持查看专辑内资源简介、属性、浏览资源目录，支持查看单个资源详情，支持资源单个、多选、全选下载，支持专辑分享、收藏。 五、校本资源、区域资源 1、提供校本功能，支持学校内资源建设与管理； （1）支持教师个人资源上传、查看、删除； （2）支持学科导航筛选、教师资源上传排名部分数据展示、最新校本资源展示、已下载资源记录展示； （3）支持管理员进行资源审核； 2、提供地区区域资源，支持按学校、年份进行筛选、查看。 六、资源使用 1、支持查看学科、教材、册别、类别、年份、上传时间、文件大小、下载量、阅读量、点赞次数、上传者等资源详情信息； 2、支持资源检索、预览、下载以及相关资源推荐等功能。		
8	e 卷通组卷（高端）	一、题库内容整体 1、试题试卷资源需覆盖高中所有年级。 2、试卷类型包含但不限于课时练习、单元测试、阶段练习、期中、期末、专题练习、竞赛、开学考试、高考模拟、高考真题、学业考试、课前预习等。 3、试卷级别包括普通、精品、特供，可查看使用全部试卷。 4、需根据学科特点，提供不同试题类型的试题资源，	1	校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如选择题、判断题、简答题、填空题等，且根据试题类型需支持设置二级题型，支持英语、日语听力题型（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二、选题组卷功能 （1）知识点选题 1、支持根据知识点选题，知识点最多支持 5 级，可进行知识点单选、多选及搜索。 2、支持根据知识点衍生出的解题方法选题，政治类学科支持根据时事政治选题（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3、试题列表可按照综合、最新、最热进行排序，可在筛选结果中进行关键词精准搜索，可设置是否显示知识点或答案；可查看试题的题型、难度系数、知识点、题干、答案以及详细解析，支持查看相似题、试题纠错、试题收藏、加入试卷，支持单道试题下载，可查看试题相关知识点，系统会根据知识点推荐类似题。大部分知识点提供知识点解读内容。 （2）试卷选题 1、支持按照同步教学、阶段测试、备考、竞赛进一步筛选试卷，可按照试卷最新、最热进行排序。 2、同步教学的试卷类型包括课前预习、课时练习、单元测试，阶段测试的试卷类型包括阶段练习、期中、期末、专题练习和开学考试，备考的试卷类型包括模拟、真题、学业考试。 3、阶段测试和备考类试卷可根据年份、地区、级别、学校搜索进行进一步筛选，阶段测试还支持根据年级筛选。 4、英语听力试卷详情页展示听力二维码，扫码可在线播放听力，下载的试卷上含听力二维码。 5、可对试卷进行下载、收藏、分享，可查看试卷分析、平行组卷、试卷细目表、直接布置作业，可对其中单个试题另行组卷，支持整卷加入试题篮，也可以一键添加某题型下试题到试题篮；试卷分析可查看试卷整体难度、考查范围、试卷题型分布、知识点分析、细目表分析，细目表分析支持导出。（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3）智能选题 1、支持根据出题场景智能选题，包括课时练习、阶段测试和备考场景。（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2、支持分别按照教材章节及知识点目录选择考查范围，可一键清空。 3、支持设置试卷整体难度，系统提供预设试卷模板，也可以自定义试卷模板，设置题型以及题量，试卷模板支持保存。（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4、生成试卷后，可直接下载试卷，也可以一键加入试题篮，支持对单个试题进行智能换题。 三、组卷中心 1、支持设置试卷模版，包含作业、测试、考试三种常用模板。 2、支持插入学生作答区域，设置试卷分值。 3、支持查看试卷分析，支持下载 docx、doc 两种格式的试卷答题卡，支持普通表格、标准题卡、选择密集型三种答题卡样式。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4、支持下载 doc/docx/pfd 三种文件格式试卷，可直接打印。 5、下载的试卷支持存入个人题库；支持布置作业，学生可作答提交答案，客观题自动批改，主观题教师批改，生成作业分析。 6、支持边选题边组卷，打开侧边栏的试题篮，可查看已添加试题的题型和题量，可查看每道试题的题干，并支持移出试题篮。		
9	AI 研修（高端）	一、课程内容整体 1、覆盖年级：课程资源需涵盖高中所有年级； 2、覆盖学科：需涵盖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等学科； 3、课程数量：需提供不少于 1400 门课程、不少于 14700 讲次；（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4、课程分类：包含但不限于学科教研、教学案例、班级管理、通识技能、信息技术、师德修养、专题教育、综合实践等类别课程内容；（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1）学科教研包含但不限于新课标解读、新教材解读、备考策略、教学设计、作业设计、实验教学、评价与反思、教学研究、校本研修等维度课程内容； （2）教学案例包含但不限于同步示范课、备考示范课、课堂实录； （3）班级管理包含但不限于班级集体建设、师生沟通、学生发展指导、家校共育、留守儿童、班级活动组织； （4）通识技能包含但不限于备课技巧、课堂管理、语言文学、软件技能； （5）信息技术包含但不限于学习设计、学法指导、学业评价、教师发展； （6）师德修养包含但不限于理想信念、为人师表、团结协作、廉洁自律、扎实学识、仁爱之心、党建引领； （7）专题教育包含但不限于心理健康、家庭教育、传统文化、劳育实践、安全教育； （8）综合实践包含但不限于游学实践、亲近自然、走进博物馆、公益服务、真实营地、名人故居、课外实践； 6、课程形式：以微课视不低于 25 帧/秒，视频码率不低于 2Mbps，视频格式需采用常见的编码编码方式和封装格式，视频分辨率不低于 1280*720，支持不同清晰度切换，音频采样率不低 48000Hz，比特率不小于 128 立体声； 7、提供高中学段的教师学习专辑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学科专题、同步示范、备考指导、作业设计、职业发展、班级管理、每周好课等维度，需覆盖语文、数学、英语等主流学科；（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二、直播中心 1、提供教育热点、学术前沿、名师经验分享等方面的在线直播课程； 2、支持直播过程中与讲师互动，在评论区提问举手发言； 3、直播支持 RTMP 推流转播第三方直播内容。 4、支持直播结束后查看直播回放内容，回放视频可替换	1	校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剪辑后视频； 5、直播支持预约，到达预定直播时间后会进行微信公众号、app 通知消息等提示。 三、平台基础功能 1、平台支持多终端在线观看学习，支持 PC 端、移动 app 端和微信 H5 端多端口供参训学员登录学习； 2、平台支持学员按照学段、年级、学科、课程分类、关键字进行课程内容查找； 3、平台支持收藏课程，以便下次持续学习； 4、平台提供个人学习中心，支持查看学情数据、学习记录、学习课程等；（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1）支持统计课程学习情况，包含但不限于学习天数、学习累计时长、当日学习时长； （2）支持查看个人学习记录，支持断点续播，进入学习界面后可以根据上次学习记录继续学习； 5、平台支持网站管理员、学校管理员、学员分级管理； 6、平台支持学校管理员批量导入学员信息，产生学员学习账号； 7、平台支持学校管理员通过数据看板查看本校整体使用情况，登录情况、学习情况、课程更新、本校老师学习排名等；（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8、平台支持管理员可下发学习任务给指定学员，对已选择的课程进行标注，并及时同步至学习模块。（若有提供功能截图并加盖公章）		
10	维护及版本迭代	每年运营维护及版本迭代接口对接服务	1	校
二、学生全面发展				
1	校园文化展示平台	1、支持校园文化建设各个方面的全覆盖展示：校园简史、历任校长、校园明星、名师风采、校园荣誉、校园活动、文化专栏、校园风貌、感动瞬间、致敬先辈等； 2、支持多媒体格式呈现校园文化内容，包括音频、视频、图片、文字等以及格式混编； 3、支持自定义校园文化展示栏目分类名称和布局动态调整； 4、支持校园文化内容编辑，栏目类型，编辑人员三者之间通过分权赋权实现对应分工负责； 支持校园文化内容发布和审核分工机制，确保内容信息安全； 支持校园文化按周或月计划播放，兼容紧急或重要文化大事件插播，插播结束回复原计划。	40	套
2	班级德育	1、支持自定义设置班级德育检查项目 2、支持按日、周、月结果公示班级德育检查项目 3、支持班主任登记本班学生的获奖信息； 4、支持学生行规类型自定义增加并修改； 5、支持对学生行规进行记录管理；	40	套
3	班级文化模块	1、支持班级文化建设各个方面的全覆盖展示； 2、支持多媒体格式呈现班级文化内容； 3、支持自定义班级文化展示栏目分类名称和布局动态调整；	40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4、支持系统默认班主任为班级文化发布人和审核人； 5、支持家长通过移动端参与班级文化建设。		
4	信息发布系统	1、支持设置班级模式显示班级相关内容，各班级门口班牌上显示当前班级内容，实现各班级班牌内容个性化； 2、支持班主任编辑自己班级的班级相册，相册可设置多个，支持批量上传相册照片，支持家长上传照片，家长上传的照片需要经过班主任审核才会显示出来，班级照片可在班牌及移动端查询到，照片可放大观看； 3、支持上传校园明星，树立学校榜样，校园明星内容可在班牌及移动端上查看； 4、支持设置本地及互联网视频、图片等多媒体信息播放； 5、支持对在班牌上播放的内容进行审核，审核时，可直接在线预览播放内容，对于播放内容按按分类进行存储； 6、支持系统需提供历史上的今天文化建设，不需要用户自己输入内容，系统可自动从互联网上采集内容进行滚动播放，对于播放的内容需提供给教师筛选功能；	40	套
5	课表模块	1、支持设置将学校的班级课表、年级课表、总课表导入到系统中； 2、支持课表调课及代课，可直接拖动课表中的课程进行调整，快速又方便，并实时通知到被调课教师和调课教师； 3、支持课表来源多样化，课表来源支持课表导入、排课系统数据接入； 4、支持按年级班级查询班级课表，按教师查询教师个人课表，可按地点查询地点课表；	40	套
6	值日表模块	1、支持系统发布校级值周值日表或班级学生值日表以及其它类型的值日表； 2、支持班牌端单独或同时展现值日表； 3、支持班牌端值日表空间位置及区域大小自由调整；	40	套
7	班主任介绍模块	1、支持班主任介绍模块可随意布局； 2、支持班主任文字介绍和头像照片一体化展现。	40	套
8	个人中心模块	1、支持必须刷卡或刷脸才可进入个人中心启动各类应用； 2、支持个人中心包括个人成绩查询，完成班级作业任务，收阅课堂及进出校考勤详情，查看家人留言并文字或语音回复，视频呼叫紧急求助保安室等功能。	40	套
9	考务管理模块	1、支持设置考场模式可统一提前按预先设定的时间班牌端届时自动显示考场教室的考试时间、考试科目、考场学生信息、考生座位信息； 2、支持安排各年级平时、期中、期末考试学科信息； 3、支持设定考场信息，包括个学科考试起止时间、考场地点，可导入各考场学生名单； 4、支持系统根据考试时间设置，电子班牌屏幕自动切换到考场模式，只显示考场名称、考试时间、考试学科及考场学生座位名单，并且将电子班牌其他操作禁用，考试时间结束，系统自动切换为正常模式；	40	套
10	部署应用服务	1、支持本地化部署应用服务，亦支持教育行政区域中心云级部署以及公有云部署； 2、支持班牌端应用需每台班牌安装APP应用服务；	40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3、支持移动端微信公众号绑定或 H5 浏览器方式或安装钉钉 APP 三种登录享受应用服务；		
11	智慧班牌云平台	1、移动端系统支持基于微信公众号的应用，同时支持 HTML5 应用； 2、系统设计支持云端广域网或校园局域网选择性部署，同时也可以按用户要求满足支持云端广域网和校园局域网同时部署，两端数据同步，确保广域网断网的情况下班牌也能正常运行使用；支持 windows/linux 操作系统部署；B/S 架构，学校管理员和教师可以通过浏览器（电脑、笔记本、平板等设备）对于系统进行管理； 3、单位层级可支持多级，可以设定允许各层级单位使用各自层级功能； 4、部门管理支持自定义增加单位部门分类，修改或删除（含批量删除）部门信息； 5、年级管理支持学科默认初始化配置同时支持新增或修改删除年级信息； 6、支持学科默认初始化配置同时支持自定义增删改，并支持在学科下面自定义增删改子学科信息，支持学科状态关启设置； 7、支持批量导入学校所有各类功能教室、大楼、走廊、楼道、大厅等校园空间并定义分类这些地点；支持空间地点和校区关联。 8、权限管理支持权限转移和权限分解，可按部门或对象分级赋权或委托授权； 定管理卡号进行刷卡才能操作，可单独设置用户，也可单独设置管理卡号； 9、支持学期升级设置功能； 10、智慧班牌云端平台支持与企业微信、短信平台、阅卷系统、门禁系统、闸机系统、车辆进出系统以及手环系统等对接并实现校园物联网数据汇聚统一分析管理； 11、支持云端平台设置班牌终端的信息内容的显示模式：平常模式、紧急模式、欢迎模式、校宣模式、全屏模式、会议模式、考试模式、考勤模式、求助模式、会议模式、访客模式、巡察模式、测温模式以及功能教室模式等多种模式； 12、支持云端设置会议模式可显示当前会议室名称、正在进行的会议信息、会议预告，并且可通过班牌预约会议室，并支持参会人员在班牌上通过人脸识别、刷卡、二维码进行会议签到、签离； 13、支持云端设置宣传模式显示全校统一设定的内容，不显示班级相关信息； 14、支持云端设置访客模式，值班室门外班牌访客模式支持校外来访人员在班牌上使用人脸识别、二维码、验证码、身份证识别多种方式验证访客身份，验证结果显示给门卫值班室内班牌；值班室门外班牌访客模式同时支持访客签离。支持对访客模式进出校园来访的访客进行统计分析查询； 15、云端平台支持设置门卫室电子班牌屏幕上显示学生请假记录及审核情况，学生在上课期间离校时在班牌人脸识别或刷卡，保安通过查看图像及学生刷卡发出语音	1	个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来判断是否请假审核成功。同时通过学生身份识别，记录下了学生离校的时间，学生返校时通过在班牌上身份识别记录返校时间，学生离校、返校、未在规定时间内返校时系统按照相应的推送规则自动将信息推送给相关教师、家长； 16、平台支持按日、周、月结果公示班级德育检查项目，公示内容支持分数、星星、图片多种数据类型，比如 3 颗星、文明班级流动红旗展示等；支持多个类型的检查同步进行；对每个班级每天检查结果进行记录，可自由设定检查人员进行检查结果的录入；支持班主任登记本班学生的获奖信息，系统自动统计各班级、各年级、全校学生的汇总，支持统计获奖级别数量，例如 校级获奖、区县级获奖、市级获奖、省级获奖、国家级获奖；支持学生行规类型自定义增加并修改；支持数据批量导入和个性化录入相结合；支持移动端拍照上传数据。		
12	自我认知探索系统	1.自我认知职业测评:涵盖职业规划和学业规划两大领域的生涯规划测评，涉及职业能力、职业性格、职业兴趣、职业价值观等生涯探索测评。 2.自我认知学业测评:高中生学业发展指导、高中学科兴趣、大学专业兴趣等学业发展测评。全方位协助学生进行生涯启蒙自我认知，为每一个中学生提供一套个性化的解读报告。 3.生涯调研问卷:针对学生的职业兴趣、专业兴趣、学科兴趣等维度，进行学生的意愿调研，供学校领导进行大数据的分析决策。	1	套
13	生涯在线学习系统	1.生涯启蒙和 职业分享的视频资源：让中学生通过线上课程，能够更加了解步入社会后的职业，为自己确立职业规划提供生动的在线学习资源。须支持各个大学线下活动的报名。 2.新高考政策的解读视频资源：丰富的新高考政策解读视频，了解新高考政策信息。 3.专业解读的视频资源：为中学生更进一步了解大学和目前高校所提供的专业提供更丰富的课程资源，各种各样的课程资源帮助学生选大学和选专业。 4.高校介绍的视频资源：高校介绍的视频资源 5.高校招办对招生政策解读的视频资源：高校招办招生政策解读，对接清华大学的大学先修课项目。各高校强基计划解读视频。 6.高校招生活动的动态资讯：现场录制的清华大学、天津大学在内等全国知名高校招生办的最新招生政策解读讲座视频，覆盖各大类招生的解读、学校特色招生计划和本校的自主招生倾向。	1	套
14	生涯教学辅助系统	1.选科决策平衡单为学生提供决策平衡单模板。可以列出每一个选项的得失利弊，在列出得失利弊后，用分数的高低来表示，以帮助学生理性进行选择； SWOT 分析决策功能:利用 SWOT 分析法，辅助学生分析个人生涯决策中的内在优势、劣势和环境的机遇、挑战四个维度思考，灵活应用到自己的学业规划制定中。 2.生涯教学示范视频资源:提供生涯教育备课所需的课程参考。	1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15	新高考选科指导中心	1.新高考专业限选信息查询:支持浙江、上海、北京、天津、山东、海南等发布新高考 14 个省份的选考要求查询级数据分析,限制选考学科的查询,支持按照大学、按照专业,以及模糊搜索查询。 2.选科大数据分析决策工具:支持根据选科看专业,通过学科选择及学科放弃查看可选择一级及二级专业的大数据数据分析。支持查询一级及二级专业,查看此专业下的不同选科组合选科覆盖率。 3.新高考学生选科采集:支持学生进行学科预选,支持“6选3”及“3+1+2”等新高考模式。	1	套
16	新高考优势学科分析系统(含成绩分析功能)	1. 新高考模式下学生单次成绩和多次成绩对比分析:可展现各科的班级排名、班级排名占比、年级排名、年级排名占比、年级名次变化等。 2. 每次成绩单科的贡献率和波动情况:支持展现成绩单科贡献率,成绩波动情况图形展现,辅助选科的单科优势分析。 3. 新高考模式下总分情况:支持新高考模式下的总分计算,直观帮助学生及时了解成绩。支持与学校高考竞争力建模的对接功能扩展	1	套
17	新高考选科智能引擎	1.学生个性化的职业推荐引擎:结合职业性格及职业兴趣等测评,为学生推荐个性化的职业推荐报告。 2.学生个性化的专业推荐引擎(选科前):结合职业探索数据及学科优势,为学生提供选科前的专业推荐。 3.学生个性化的选科推荐引擎:结合自我认知兴趣测评、调研及学科优势,进行科目的推荐。科目推荐的维度从兴趣维度、学业水平维度和高考适用力维度综合分析,最终形成个性化的推荐报告。	1	套
18	升学规划指导中心	1.高校的信息查询和排名:包括大学招生政策、大学历年录取情况、大学优势专业解读等;最新中国大学排行榜,支持按照省份、分类进行大学的筛选;可选择 3 所大学进行比对,对比结果包含各批次录取分数、线差等。 2.历年高校录取信息的多维度查询工具包:大学录取要求:大学最新及历史的录取信息查询,根据分数/位次选大学:根据学生的分数及位次提供能大学录取信息查询。 3.专业的信息查询和排名:包括一级专业、二级专业、三级专业的解读,学习课程、毕业去向、该专业领域各个高校的排名情况等;专业资源库包,支持专业介绍、专业排名查询,支持收藏功能及查看专业介绍视频资源。 4.多元升学路径:针对学生个性化发展的需求,提供强基计划、自主招生、艺术类等多元升学路径的信息查询,通过招生简章可以关联查看招生解读视频。 5.新旧高考的对比分析系统:根据已实施新高考省份历年新旧高考的数据对比研究,预测新高考录取政策下,大学新的录取趋势。帮助新高考学生,提前明确新高考大学目标的要求,激发学生的学习动力。	1	套
19	升学规划智能引擎	1.学生个性化的职业推荐引擎:结合职业性格及职业兴趣等测评,为学生推荐个性化的职业推荐报告。 2.学生个性化的大学推荐引擎:支持 10 个大学选择推荐,按照录取概率排列,支持显示大学地域、招办电话、学历层次、招生网址等信息,大学推荐支持按照稳、冲、	1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保三类显示，支持在推荐的大学之外，添加自己喜欢的大学。 3.学生个性化的专业推荐引擎:支持通过兴趣测评、兴趣调研、学科优势分析，结合职业探索数据，为学生推荐适合的专业选择；专业推荐报告支持按照专业兴趣匹配度百分比高低进行排级，推荐专业包含有最匹配学科组合；支持10个专业专志愿选择推荐，按照兴趣匹配度高低排列，支持查看专业文字详细介绍、视频资源介绍，支持添加自己喜欢的专业；支持在推荐的专业之外，添加自己喜欢的专业。 4.模拟高考志愿自动生成系统:专业志愿和大学志愿进行匹配，获得高考志愿单，支持打印功能。		
20	学生目标管理系统	1. 高中整体目标规划：包含了职业目标、专业目标、大学目标、我的选科、总体目标;模板可以引导学生思考高中三年的整体学业目标，以及每个学期的分阶段目标。 2.学期目标拆解和时间胶囊功能：支持对高中整体目标分解未阶段目标，支持设置目标完成时间点。 3.配合提供上千条职业库数据：职业数据资源库 4.学业目标功能内嵌全国各高校录取位次信息：学生制定学业目标中可直接使用内嵌的高校录取位次信息 5. 提供与学生选科调研的数据互通：学业目标规划与选科调研数据关联	1	套
21	活动课程	1.活动课程维护包含课程名称、课程类型、课程介绍、评价默认星级、课程发起人、课程评价权限、举报处理权限、参与方式、活动荣誉关联。 2.校本活动学生可以被指派参加活动，也可以报名参加活动，也可以自行发起活动课程，学生发起的活动课程支持选派和报名方式并存。参加活动后，即可填写活动总结，在总结截止日期之后不能再提交或者改写总结，随后进入评价环节。由发起人或者班主任（根据活动设定）对学生活动表现进行评价。按照五星标准进行评价，同时也可以输入点评以及学生缺勤登记。评价期限截止后，进入公示期，学生可以举报和申诉，公示期截止后进入仲裁处理阶段，由指定人员进行仲裁处理，可以直接修改评价结果或者退回处理。 3.同学之间可以通过对活动总结进行评论与点赞的形式形成互动，评论或者点赞可以在学生个人的消息中心收到通知。	1	套
22	活动管理	支持配置模板功能，管理员配置活动模板，供老师发布活动，支持老师发布带有主题性质的活动；活动结束后，学生上传活动课程总结；支持学生在活动课程里进行活动课程的讨论。	1	套
23	写实记录	我的写实记录，支持学生随时随地发布校内外各种参与活动；班级写实记录，支持学生查看班级同学的写实记录，互相点赞；校园写实记录，支持学生查看本校同学的写实记录，互相点赞。	1	套
24	成绩管理	1.支持教师管理考试项目，支持导入学生月考、期末或者期中考试成绩、总评分数等。建立一个考试后，可以导入多个科目成绩，支持查看所有学生的各科成绩。成绩	1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创建时，可以设定是否展示排名，如果选择不展示，则不予展现排名信息（默认不展示）。 2.成绩测评导入完成后，学生、家长可以收到微信消息提醒，直接点击消息可以查看成绩测评结果。 3、支持导出功能，成绩单支持导出 excel 格式、pdf 格式的文件。 4、未录查询（成绩）模块，筛选学科菜单支持筛选全部的选项，选择全部选项后，可查看全部学科的未录查询（成绩）。 5、支持缺考/空白的筛选功能，点击详情可查看缺考/空白的学生名单。 6、筛选学科菜单支持筛选全部的选项，选择全部选项后，可查看全部学科的管理员成绩确认。 7、支持查看学生反馈数量、教师反馈数量，点击详情可查看学生反馈名单、教师反馈名单。		
25	操行评价	1.支持行为与活动评价，老师对学生进行评价，包含星级、评语、考勤的评价。 2.支持对班级进行评价，评价内容由学校自定义，每项评价内容可以设置多个评价点。评价主体可以由学校自定义。班主任对评价结果有疑议可以在线申诉。自动生成每天、每周、每月评价报表，可以生成明细报表。 3.课堂评价将评价任务分配给对应任课教师进行评价，教师能够通过课表进行关联评价，评价班级和学生也与课表相关联。 4.支持将评价权限分配给学生，让学生参与评价，分担教师工作。学生能够建立成为评价小组，添加小组成员，并把评价任务分配给评价小组。 5.支持综合素质评价概览，学生查看个人的活动记录、荣誉墙、评条记录、写实记录、成绩过程性数据。	1	套
26	数据统计分析	1.对于过程记录和评价系统中记录的过程性评价数据，都支持生成相应的报表或者图表，报表查看权限可以进行设置。 2.支持活动课程统计，统计活动课程的相关数据，例如参与度、贡献度、活跃度；支持学生信息统计，统计学生的兴趣爱好、特长、阅读数据；支持学生综合素质统计，可查看各班的统计数据，不同学生的成长数据概览；支持学生综合素质数据汇总，支持荣誉统计、诚信度统计、老师评价工作情况统计、写实记录统计。	1	套
27	成长报告	1.支持为不同年级、不同学段设置不同的成长报告。学校可以自由定义学生成长报告的构成，默认包含学生基本信息、学生学期总结、教师评语、家长寄语、学生学期成绩汇总、学生活动课程、心理测评表、学生体质健康测评表等。除评语和总结外，以上内容信息由系统自动从过程记录中进行汇总和抽取，不需学校另外搜集。 2.学生成长报告由学校统一发起，学生总结和教师评语完成后，老师手动发布。成长报告发布后，学生家长微信会收到一条通知，点击通知可以查看学生成长报告详情。 3.学生成长报告可以被分享，但是涉及到隐私关键数据（如：心理测评、体质健康测评）等数据可以依据学校	1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要求进行权限隐藏，只能由本人和家长才可以查看，分享转发的不包含敏感数据。 4.学生成绩会以成长报告形式存为档案，班主任可查看本班学生成长报告。		
28	家校互动	1.家长可以通过微信服务号方便的了解学生在校的表现、成绩、活动情况，跟进学生成长的分析结果。学生在校评价的异动会通过消息通知给家长，家长可以有针对性的和老师进行具体沟通，提升家校沟通的效率，也让家长可以参与到学生的综合素质工作中，起到家校共育的目的。 2.家校互动的内容包括：学生活动课程、学生行为评价、学生写实记录、学生成长报告、学生成绩等模块，学校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家长予以开放或关闭。	1	套
29	个人空间	1.学生的个人空间要有社交属性，学生登录后即进入个人空间，在空间的首页要能包含学生的所有写实记录，同学可以对写实记录进行评论点赞等互动。 2.在空间还要有学生的动态信息，学生的每一个关键过程记录都作为动态保留下来，例如报名参加活动、提交总结、发表写实记录、获得老师的评价等。 3.学生在个人空间中还可以填写个人的兴趣爱好、阅读书籍、个人计划等信息。家长也要有个人空间，展示的主要是子女的动态和子女的写实记录。	1	套
30	学分管理	支持教师管理学分规则，按照学期定义，每个学期可以支持添加多种方案。添加学科学分要求时，对学科的分值类型要至少能支持：分数、等第、合格/不合格。可以自定义学科模块名称、模块修习类型（选修/必修）、学分最低成绩要求等。方案生成后导入对应班级成绩，系统自动按照学分规则生成学分汇总报表和按学期生成的模块修习报告。支持查看个人的单一学期学分报表，也支持查看所有学期的学分汇总报表。	1	套
31	综合素质档案	1.支持输出综合素质档案，主要有基本信息、综合素质评价五大维度重要表现（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社会实践）、典型性材料等。学校能批量导出任意多个班级的综合素质档案，也可以导出单一学生的综合素质档案。批量导出的为 zip 格式，内部学生的档案为 word 格式。 2.学生被评价可以产生对应的积分，积分可以按照一定规则进行排行。系统能够按规则进行积分总分的排行设置，也能够支持对五大维度中某一维度评价项目的排行进行设置。	1	套
32	研究性学习	老师根据教学安排发起研究性学习任务，学生在对应的课程中报名选修。在课程中学生能组建研究性学习团队，共同对某一主题项目进行记录和总结，能指定团队成员，选择指导老师，制定课题计划。组长对活动课程过程中的讨论进行记录，在课题结束后提交小组的结题报告。小组成员在过程中也可以自己进行记录和小结。活动结束后，指导老师可以对学生进行点评。以上所有总结、讨论记录、点评都可以用图文形式进行记录。	1	套
33	学籍管理	1、实现学籍管理员对学生学籍数据的全面、全程管理，	1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相关职能部门和用户根据需要可查询和查看学籍信息； 2、实现新增、导入、导出学生信息； 3、实现新生分班、学生转入、学生调班、学籍异动、学生毕业以及对部分学生的学籍恢复等操作； 4、支持维护不在校学生信息。		
34	学生档案	1、支持管理员设置学生档案内容细项，包括基础信息、学业信息、综合评价、作业信息、课堂考勤、德育表现、学习经历、成长经历和体制健康，支持灵活设置学业信息显示条数、综合评价信息显示条数、作业信息显示条数、课堂考勤显示条数、德育表现显示条数信息； 2、支持添加档案内容的扩展信息，例如获奖信息、品德行为、兴趣特长等信息； 3、支持对显示档案模块进行排序； 4、支持德育主任灵活设置学生档案哪些细项可以开放给班主任、学生或家长编辑； 5、支持德育老师可以把学生体质健康数据快速导入到学生档案中，包括姓名、学号、心率、身高、体重、视力等信息，支持模板下载和数据快速导入； 6、支持学生、家长、老师查看学生从入校到毕业的所有过程性档案内容； 7、支持导出、打印学生档案； 8、支持学生成长档案录入权限配置，德育主任可针对每个校区、每个年级灵活设置录入权限配置，可以灵活设置学生信息、学籍信息、急救信息、来源信息、家庭成员信息中的哪些细项可以开放给班主任、学生或家长编辑，细项包括：年级名称、班级名称、姓名、性别、用户名、护照号码、学生学籍号、学生类别、出生日期、通信地址、健康状况、入学成绩、就读方式、政治面貌、班级学号、有关材料证明、中考考号、高考考号、毕业考号、血型、过敏史、既往病史、紧急联系电话、紧急联系人、原学校名称、入学年月、入学方式、学生来源、学习经历、家庭成员信息等。	1	套
35	学生评价	1、支持设置评价项分类，在各分类下设置评价细项，包含各项的分值、等级、频度、记录人员等； 2、评价记录人员在线针对学生进行各细项评价打分，可以进行多次评价； 3、学校领导及班主任可以查看学生的评价情况； 4、学生及家长可以在线看老师对自己的评价情况。	1	套
三、校园智能管理				
1	宿舍考勤管理系统	校园管理平台软件，实现学生进出校刷脸验证身份和测温，同时完成学生上下学考勤，老师可查看考勤统计数据 and 测温统计数据，家长可收到学生进出校通知，如出现体温异常，会发送告警通知，提示体温复测；学生可刷脸进出宿舍，并同时完成归离寝统计，宿管可在手机端实时查看学生归离寝统计数据；	1	套
2	校门口考勤系统	(1) 人脸管理，由学校管理员发起录脸通知，由师生人脸自主扫脸录入，支持重新录入、删除、保护隐私与安全。 (2) 体温统计，支持师生进出校园扫脸测温，数据自动	1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统计汇总，可在手机端查看与导出，支持按部门、年级/班级进行数据筛选查看与导出，每天 6 点半推送管理员学校整体的防疫统计数据，以及红黄码和核酸异常人员名单；推送班主任本班对应数据和异常人员名单。 (3) 学生考勤，学生进出校园可刷脸记录到校与离校时间。 (4) 学生请假，学生请假与考勤系统联动，请假申请通过后，自动抄送给门卫知晓，学生刷脸出校与返校，系统自动记录出校与返校时间，班主任/老师可随时查看学生请假数据。 (5) 学生宿舍，住宿生宿舍登记、床位分配，退宿办理等；离寝/归寝刷脸自动数据统计，便于宿管核查，与学生请假数据联动，请假学生自动抄送给宿舍管理员知晓。 (6) 滞留生托管，滞留学生统一管理，家长及时了解孩子动态，家长放心，学生掌握家长到校信息；支持推送通知给家长，家长填写晚接时间点，反馈给老师；家长在系统上点击到校，老师带领学生到滞留区，学生刷脸签到，发送通知给家长，学生刷脸离校；语音播报，大屏展示到校家长信息，学生刷脸签退，离开滞留区；其他家长收到学生离校通知，老师可以实时查看考勤统计数据。 (7) 班级放学，家校互通，班主任及时掌握家长接送时间点，家长可收到学生放学和离校通知，有序放学减轻校门口拥堵；放学后，推送通知给家长，家长选择准时来接，反馈给老师；在家长接送区，可查看放学班级，前往校门口等待孩子离校；老师带领学生到达放学区，可在系统上查看准时接送家长，并点击通知放学，学生刷脸离校。 (8) 学生留堂，学生留堂推送通知给家长，家长无需按时到校，避免长时间等待。放学后，老师在手机端选择留堂的学生，设置留堂时间；留堂结束后，老师带学生到滞留区刷脸签到，并发送通知给家长；在滞留区，设备语音播报，大屏展示到校家长信息，学生刷脸签退，离开滞留区；发送通知给家长，家长在系统上点击到校，学生刷脸离校。 (9) 德育评比，可实时发送学生荣誉信息，支持学生刷脸申请德育加分，老师在手机端给学生德育考评，数据在线实时统计。班主任查看学生德育数据。 (10) 班级考评，支持值日生进行班级评比打分，值日老师手机端评比打分，班主任可查看具体评比数据，班主任查看评比结果。		
3	体育用品流通柜应用软件	体育器材自助管理柜系统是体育学习空间向用户提供体育锻炼所需的器材等实物用品的自主借还服务。 1.体育器材上架流程：管理员刷管理员卡，系统识别管理员身份和权限，提示可以开始操作，管理员选择物品的种类，再利用终端自带条码扫描读取物品自带的条码（或贴新的条码），管理员手工放入物品并关闭柜门，系统自动完成物品登记，并自动退出 RFID 证件，物品上架装格登记成功； 2.体育器材外借流程：用户刷 RFID 证，系统识别用户身	1	套

序号	模块名称	具体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份和权限，提示可以开始操作，用户选择物品的格号，格门自动打开，用户取走自己的物品，并关闭格门，最后系统自动退出 RFID 证件，物品外借成功； 体育器材归还流程：用户刷读者卡，系统识别读者身份和权限，提示可以开始操作，用户利用终端自带条码扫描读取物品自带的条码，终端系统自动判断和开启合适的空格，用户手工放入物品并关闭格门，系统自动完成物品归还，并自动退出 RFID 证件； 3.体育器材数据管理：便于学习空间指导老师集中进行器材物品的管理，具体包括：器材物品编目登记，器材物品条码打印，器材物品分类统计，器材物品外借和归还记录查询，按时间统计分析等等。		
4	人流监控系统	1.针对学校门口人员构成复杂、短时间人员密集聚集情况，通过视频监控+存储+云回看+AI 人流分析。 2.学校的管理人员通过手机 APP 客户端或者使用 PC 电脑登录 web 端进行实时监测，支持 30 天内的高清影像回看。 3.通过人流统计 AI 功能，现场实时人流情况，多端多人同时知晓。 4.服务包括配套的高清摄像机设备、辅料和安装。	1	套

7.3.5 智慧校园数字基座服务体系

根据市区级教育数字基座的顶层设计方案搭建学校数字基座，并按区教育局数字基座的规范要求，实现智慧校园各应用上架到基座应用中心；与基座组织中心实现互认免登对接；按照基座数据标准和要求实现区校两级数据互通；实现所有消息接口统一，方便人与系统的消息交换；实现物物相连、统一管控。

7.3.6 持续的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体系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5 年，其中 5 个月为项目软硬件内容的部署、安装调试及学校内整体的试用。后 55 个月需持续为项目进行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

1 数字基座对接服务				
区级数字基座对接服务	本期项目应用集成接口开发服务	实现学校现有系统及本项目所涉及的应用软件系统与数字基座的对接集成。包括： 1.基础数据获取接口：实现智慧校园门户与区教育局数字基座的基础数据对接，通过接口的方式自动获取区教育局数字基座标准化的单位、教师、学生等基础数据，作为智慧校园各类应用的用户信息基础。 2.应用上架接口：智慧校园各类应用在完成统一认证与单点登录后以统一门户形式与区教育局数字基座应用中心对接，按照区教育局数字基座应用接入标准实现应用上架。 3.应用数据集成接口：智慧校园的应用数据根据区教育局数字基座发布的回流任务配合将数据按照区教育局数字基座的数据要求和规范统一汇聚至区教育局数字基座数据中心。 4.消息集成接口：基于区教育局数字基座消息中心提供的能力接口，实现学校已有应用及本次项目新增应用与校园消息中心的统一消息集成，实现智慧校园各业务应用系统消息以及区校教育应用消息互通。 5.物联网设备集成接口：基于区教育局数字基座物联中心提供的能力接口，实现对校内智能物联网设备的互联互通，实现物联网设备数据的汇聚与分析，进一步推动校园业务数字化转型。		

注：本项目数据接口由采购人负责牵头提供相关资料（如代码等保证接口实施的资料）给成交供应商，供应商负责接口功能的实现。

7.4 人员及设备要求

为使服务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推进，供应商对本项目必须具备完善和稳定的管理组织机构。供应商需按照服务内容所需的岗位，组建服务团队，指派具备服务支撑经验的人员担任服务负责人和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具备良好的沟通协作能力和专业技能，能与用户及合作伙伴 进行良好的沟通。

根据项目质量和进度的需要，供应商应及时组织相应的项目管理人员和技术部署人员。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任何形式的合理监督检查，并承担因人员不足、不到位所导致影响项目质量、进度的违约责任。

供应商在项目部署过程中出现资源、进度、质量协调控制不力的情况，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相关项目人员，供应商必须予以配合，并确保不影响项目建设的进度和质量。

7.4.1 本项目中人员岗位要求（但不仅限于）详见下表。

序号	岗位名称	负责事项	数量要求	技能要求
1	项目经理	负责项目整体管理	1	具备同类项目管理经验，具有相关行业高级以上职称。
2	技术实施负责人	负责硬软件系统建设及其他配套系统的指导和实施	1	具备同类项目服务经验，具有相关行业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
3	运维保障服务负责人	负责对日常运维，故障接修，服务任务分派，常规技术问题解答，用户培训，定期客户回访。	1	具备同类项目服务经验，具有相关行业中级以上职称。
4	技术实施人员	负责现场设备安装、软件开发、软硬件配置、软硬件调试等具体技术开发工作	9	具备同类项目服务经验，至少 5 人具备相关行业中级工程师以上职称。
5	运维保障服务人员	负责设备配置、系统日常运维工作，常规技术问题解答，用户使用指导，保障平台系统的正常运行。	3	具备同类项目服务经验，至少 2 人具备中级以上职称。
	合计		15	项目组成员均需为供应商在职职工。

7.4.2 其他意见

（1）供应商应保证项目组成员稳定，减少主要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实施负责人、运维保障服务负责人）流失，项目经理或指定联络人在项目实施期间不得退出或更换，若因特殊原因需调整，需经采购人同意。

（2）提供完整的项目人员配置成员名单与项目各实施阶段进行对应，并提供团队成员从事相关工作年限、学历、职称、职业资格、在职（近三个月）承诺等信息，项目组成员均需为成交供应商在职职工。

7.5 工作成果

项目验收通过，并正常运行。

7.6 工作进度

本项目软硬件内容的部署、安装调试及整体试用等建设期限为 5 个月；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通过后需持续为项目进行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期不少于 55 个月。

7.7 其他

7.7.1 技术支持与培训

成交供应商应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详细技术文件。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现场技术培训，就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和维护，培训用户方技术人员，直到用户方工作人员全部掌握运行操作、保养技术，并能达到正确维护、排除一般故障为止。

成交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和计划。

7.7.2 运维期服务要求

7.7.2.1 运维服务机构或团队

供应商需提供本地服务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管理机制、流程等。

7.7.2.2 具体服务要求

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全部采购内容的运维服务，按照服务质量保证的服务标准提供各种运维服务。

在成交供应商服务期内，负责本项目的维护工作，确保系统安全、稳定、正常地运行并对由于设计、功能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成交供应商提供面向相关学校的每周 7×24 小时的运维服务保障。在此期间如发生系统运作故障，或出现瑕疵，成交供应商将按照运维服务的承诺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成交供应商提供运维热线电话、电子邮件和在线网站等技术支持方式：

（1）电话支持：客户通过拨打成交供应商指定的运维热线电话，提供每周 7 天 24 小时电话响应服务。由成交供应商工程师进行电话支持。

（2）远程技术支持：在采购人保证服务器网络联通的情况下，通过远程诊断、电话支持、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技术支持。

（3）现场支持：如果不能通过远程技术支持方式解决系统的技术故障，在用户提出现场支持要求后的 24 小时内，成交供应商将派遣工程师赶赴现场分析故障原因，制定故障排除方案，提供故障排除服务。接到用户报修维护信息后 3 个工作日内如不能修复则提供备用设备。

7.7.2.3 运维期的服务

（1）日常维护方案

供应商提供的方案里需包含运维期服务体系、运维期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运维期技术支持内容、风险分析及处理方法。

供应商每年应提供不少于 4 次的入校服务，提供建设内容的周期性巡检等。

（2）系统发生故障后的应急响应方案

项目建设期和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7 天、每天 24 小时）/周的保障，按需提供技术咨询服务。成交供应商在接到故障报修要求时，2 小时内做出明确响应和安排，在 24 小时内为采购人提供维修服务，并做出故障诊断报告。

在遇到重大故障，现场维护人员 12 小时内无法解决的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或软件档次及性能的备件。

（3）成交供应商须确保采购人能够得到及时优质的运维期服务。供应商的服务应包括磋商内容与质量要求中的具体内容实施及运维期服务（包括软硬件运维服务及相关设备免费保修服务等）（运维期的保修和运维等服务费用包括在磋商总价之内）。

（4）成交供应商须对运维期服务承诺，并对其的运维期服务做出详细说明。

（5）本项目硬件质保期为包涵原厂质保期的整个运维期。

8 安全文明作业要求与应急处置要求

8.1 安全文明作业要求

8.1.1 供应商及其劳务分包商应具备上海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本市进行相关服务所需的资质（包括国家和本市各类专业工种持证上岗要求）、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的话），成交供应商应对服务期间双方人员和第三方人员安全与财产负责。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8.1.2 在提供服务期间为确保服务区域及周围环境的整洁和不影响其他活动正常进行，供应商应严格执行国家与上海市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积极主动加强和落实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等有关管理工作，并按规定承担相应的费用。若违反规定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8.1.3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期间，必须遵守国家与上海市各项有关安全作业规章、规范与制度，建立动用明火申请批准制度，安全用电等制度，确保杜绝各类事故的发生。

8.1.4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体系和组织管理网络，建立安全生产监管制度，配备专职安全监管人员，对施工作业安全进行现场监督；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责任制要求将安全责任分解，成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与项目部、项目部与下属各责任部门必须签订安全协议书；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8.2 应急处置要求

8.2.1 成交供应商须建立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案，应急预案应包括组织领导体系、预警和预防机制、应急响应工程措施、临时交通组织方案、保障措施（包括应急人员、物资、机械设备、资金等）等内容。

8.2.2 建立应急指挥领导小组，负责应急救援总体指挥，并落实各部门职责和相关措施。

8.2.3 与气象、交警、消防、医疗等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如过程中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成交供应商应快速、及时赶到现场，实施紧急处置，并协同有关单位和部门做好善后处理和稳定工作。

8.2.4 组建一支具有综合救援能力的应急救援队伍，一旦紧急情况发生，能在最短时间内到达现场进行应急处置。

8.2.5 定期检查应急救援物资与机具，确保物资储备数量充足、机具设备完好可用。

8.2.6 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多方式多类别的应急演练，提高应急队伍的响应速度、救援水平和协同能力，并根据演练过程总结和结果评估，完善应急预案。

8.2.7 建立应急值守制度，安排专职人员，监测、收集各类信息；一旦发现突发性的紧急事件，在启动应急响应的同时，必须及时将情况上报采购人，上报的应急信息必须实事求是，不得瞒报、谎报和拖延不报，上报形式可用电话口头初报，随后再书面报告。

9 管理、验收要求

9.1 项目管理要求

9.1.1 供应商在磋商阶段应根据本项目具体情况、采购人需求和国家、本市有关规定与标准制定管理方案，在成交后据此进行细化，经采购人确认后按照确认的管理方案和管理计划组织管理，接受采购人代表对管理质量的检查、监督和考核。未经采购人事前书面许可，成交供应商不得自行调整管理方案或更改管理措施。

9.1.2 根据实际需要或其他原因，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调整管理方案并以书面形式要求成交供应商管理人员调整管理时间或更改管理措施时，成交供应商应遵从采购人要求，但如该项调整导致的费用增加，成交供应商需提出增加费用预算和依据，经由采购人确认后由采购人承担。

9.1.3 成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承诺并经采购人认定的项目负责人及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应是本单位职工。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调换或撤离上述人员，如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可要求成交供应商对上述人员中的部分人员作出更好的调整。

9.1.4 成交供应商需建立职工（含劳务工等各种类型用工）花名册等档案资料，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其办理国家规定的相关保险，并按规定标准安排专业健康体检和配备劳动防护用品。

9.1.5 本项目所用材料、制品、设备等均需符合相关技术规程、规范要求。

9.1.6 本项目所用的材料、制品、设备等，供货单位送达施工现场后，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办理验收交割手续，并负责日常保管工作。

9.2 项目验收要求

9.2.1 验收自检。

（1）项目已按照项目立项方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合同、变更批复等要求完成实施。

（2）项目的功能、性能等指标达到项目设计的要求。

（3）项目建设满足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

（4）项目已按照技术规范完成数据共享、接口对接等要求。

（5）项目各类设计、部署及使用手册等档案文件完整、准确。

9.2.2 验收申请。

（1）成交供应商已完成项目自检且确认工作清单内容已按要求完成，并形成完整的验收申请资料。

（2）系统已在正式环境部署且试运行稳定正常。

9.2.3 项目验收。

（1）项目成交供应商按照工作清单进行验收自查，并向项目采购人提请验收。项目采购人按合同规定时间节点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验收材料，验收自查情况等其他验收内容进行验收核实并确认，若不符合验收条件，则督促项目成交供应商进行整改；

（2）项目采购人组织相关信息化专家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审（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并出具验收意见。

9.2.4 运维验收。

(1) 项目成交供应商按照当年运维内容进行验收自查,并向项目采购人提请验收。项目采购人按合同规定时间节点对成交供应商提交的运维验收材料,运维验收自查情况等其他运维验收内容进行验收核实并确认,若不符合验收条件,则督促项目成交供应商进行整改;

(2) 项目采购人组织相关信息化专家对项目运维情况进行评审(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并出具验收意见。

10 保密要求

10.1 成交供应商应遵守合同文件约定内容的保密要求。如果采购人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且双方均有保密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利用工作之便外泄资料或做其他用途,否则成交供应商需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赔偿采购人的经济损失。本款规定的效力及于成交供应商及成交供应商的所有雇用人员。

四、报价须知

11 磋商报价依据

11.1 磋商报价计算依据包括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包括提供的附件)、磋商文件答疑或修改的补充文书、磋商过程中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服务内容一览表(工作量清单)(设施量清单)、项目现场条件等。

11.2 磋商文件明确的项目范围、实施内容、实施期限、质量要求、运维服务(如果有)、管理要求与标准及考核要求等。

11.3 服务内容一览表(工作量清单)(设施量清单)说明

11.3.1 服务内容一览表(工作量清单)(设施量清单)应与供应商须知、合同条件、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等文件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11.3.2 采购人提供的服务内容一览表(工作量清单)(设施量清单)是依照采购需求测算出的主要工作内容,允许供应商对服务内容一览表(工作量清单)(设施量清单)内非核心工作内容进行优化设计,并依照优化后的方案进行报价。各供应商应认真了解采购需求,如发现核心工作内容和实际采购需求不一致时,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核查,除非采购人以答疑文件、补充文件或磋商过程中实质性内容对磋商文件予以更正,否则,应以服务内容一览表(工作量清单)(设施量清单)为准。

11.4 岗位设置说明

11.4.1 岗位设置应与磋商须知、合同条件、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等文件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11.4.2 采购人提供的岗位设置是依照采购需求测算出的各岗位基本配置要求,与最终的实际履约可能存在小的出入,各供应商应认真了解采购需求,并根据采购需求及自身能力配置相应人员。供应商如发现该表和实际工作内容不一致时,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核查,除非采购人以答疑文件、补充文件或磋商过程中实质性内容对磋商文件予以更正。

12 磋商报价内容

12.1 本项目报价为全费用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采购需求中另有说明外,磋商报价(即磋商总价)应包括项目前期调研、数据收集和分析、方案设计、项目研发、硬件集成实施、软件集成实施、系统调试及试运行、验收和评估、操作培训、运维服务、投入使用这一系列过程中所包含的所有费用。

12.2 磋商报价中供应商应考虑本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磋商报价应将所有工作内容考虑在内,如有漏项或缺项,均属于供应商的风险,其费用视作已分配在磋商报价明细表内单价或总价之中。供应商应逐项计算并填写单价、合计价和总价。

12.3 在项目实施期内,对于除不可抗力因素之外,人工价格上涨以及可能存在的其它任何风险因素,供应商应自行考虑,在合同履约期内中标价不作调整。

12.4 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所附的表式完整地填写《磋商报价一览表》及各类磋商报价明细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12.5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格式中所附的表式完整地填写磋商一览表及各类磋商报价明细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构成等。

供应商需在《磋商一览表》和《磋商报价明细表》中分别报出磋商价格。

13 磋商报价控制性条款

13.1 磋商最后报价不得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其中各年度或各分项报价(如有

要求)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3.2 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不得违反法规标准规定或合同约定,不得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低价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13.4 经磋商小组审定,磋商报价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该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3.4.1 磋商最后报价和技术方案明显不相符的;

13.4.2 磋商最后报价中缩减磋商小组最终确定的服务内容的。

14 其他

14.1 成交供应商保证对其提供的服务及出售的标的物享有合法的权利,应保证在其出售的标的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采购人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4.2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成交供应商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成交供应商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4.3 如采购人使用该标的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五、政府采购政策

1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本项目不适用)

15.1 按照财政部、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采购人需购买的材料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供应商必须选用节能产品。

15.2 供应商如选用节能产品的,则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的认证证书;反之,该产品在评审时不被认定为节能产品。

1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本项目不适用)

16.1 按照财政部、环保总局联合印发的《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6.2 供应商如选用环境标志产品的,则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的认证证书;反之,该产品在评审时不被认定为环境标志产品。

17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7.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的划定按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参加磋商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具体格式见“磋商文件格式”),反之,视作非中小企业,不享受相应的扶持政策。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均应按本款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7.2 依据市财政局2015年9月发布的《关于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相关事宜的通知》,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17.3 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7.4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7.5 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且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反之,依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

合体 4%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7.6 供应商如提供虚假材料以谋取成交的，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处理，并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18 规范进口产品政府采购（本项目不适用）

18.1 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和《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的规定，本项目可以采购进口产品。

19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注：仅监狱企业适用）

19.1 按照国家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磋商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19.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0 促进残疾人就业（注：仅残疾人福利单位适用）

20.1 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中所示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0.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具体格式详见“磋商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第三章采购合同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在本项目经过政府采购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主要要素：

1、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本信息系统项目集成设计、设备、材料供货、安装、系统调试、技术支撑、运维服务等工作。

乙方所提供的信息系统及其各部分组成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信息系统的配置、功能、规格、等级、版本、数量、价格和交付日期等详见合同文件。

2、合同金额：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大写：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与交付的信息系统及履行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等涉及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该合同金额中，买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交付和服务期：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4、服务地点：见磋商文件

5、交付状态：安装、调试、经试运行并验收合格后交付，且需提供运维期服务。

6、质量保证期：项目建设验收通过后至运维期结束。

7、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8、履约保证金：（无）

9、其它：

二、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执行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2、本合同书

3、本项目成交通知书

4、乙方的本项目响应文件

5、本项目磋商文件中的合同条款

6、本项目磋商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7、其他合同文件（需列明）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按照上述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层次合同文件有矛盾的，以时间较后的为准。

三、合同条款：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1.1 乙方所交付信息系统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商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1.2 乙方所交付的信息系统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2 权利瑕疵担保

2.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信息系统享有合法的权利，并且就交付的信息系统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

2.2 乙方保证在其交付的信息系统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不存在会造成甲方任何合同外义务的负担。

2.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信息系统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2.4 如甲方使用该信息系统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系统集成实施、试运行与验收

3.1 甲方应依据信息系统项目工程的条件和性质，按照合同文件明确的要求向乙方提供信息系统的施工、安装和集成环境。如甲方未能在该时间内提供该施工和安装环境，乙方可相应顺延交付日期。如对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还应依本合同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3.2 乙方应负责系统及系统设备在实施现场就位安装和调试、操作培训等的全部工作，按照合同文件工作与管理要求负责对项目进度的安排、现场的安全文明施工统一管理和协调，严格遵守国家、本市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项目实施，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由于乙方管理与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3 系统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乙方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

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监理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监理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3.4 乙方应在进行系统交付前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并向甲方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竣工验收报告及竣工图。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与资料的 5 个工作日内安排交付验收。乙方在交付前应当根据合同文件中的检测标准对本项目进行功能和运行检测，以确认本项目初步达到符合本合同交付的规定。

3.5 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所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如果本合同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同时交付软件的源代码并不做任何的权利保留。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是可供人阅读的书面和电子文档。

3.6 甲方在本项目交付后，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出具书面文件，以确认其初步达到符合本合同所约定信息系统的任务、需求和功能。如有缺陷，应向乙方陈述需要改进的缺陷。乙方应立即改进此项缺陷，并再次进行检测和评估。期间乙方需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甲、乙双方将重复 3.4、3.6 项程序直至甲方领受或甲方依法或依约终止本合同为止。

3.7 自系统功能检测通过之日起，甲方拥有磋商文件规定的系统试运行权利。系统最后一次验收通过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

3.8 如果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排除该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9 如果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系统在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或问题，乙方应及时配合排除该方面的故障或问题。以上行为产生的相关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3.10 系统试运行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系统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系统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3.11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延长试运行期（十）个工作日，直至系统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3.12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

3.13 甲方根据信息系统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意见。

4 知识产权和保密

4.1 甲方委托开发软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向甲方交付使用的信息系统已享有知识产权的，甲方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

4.2 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不因合同乙方发生收购、兼并、重组、分立而发生变化。如果发生上述情形，则本合同项下的权利随之转移至收购、兼并、重组后的企业继续履行合同，分立后成立的企业共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4.3 乙方应遵守合同文件约定内容的保密要求。如果甲方提供的内容涉及保密事项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5 付款

5.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5.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5.2.1 付款方式：本合同付款按照下表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5.2.2 付款条件：

（1）第一次支付。合同签订并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7 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2）第二次支付。乙方在完成项目全部建设内容、调试验收合格后 7 日内，甲方
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5%；

（3）第三次支付。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 12 个月，乙方通过运维服务验收，且甲方
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7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4）第四、五、六次支付（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满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
每次乙方通过运维服务验收，且甲方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后 7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
额的 10%；

（5）乙方完成全部运维服务期工作，通过整体验收，且甲方收到符合要求的发票
后 7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6 辅助服务

6.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硬件设备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
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这
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设备一起发运。

6.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硬件设备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及技术支持；

（2）提供系统集成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交付的信息系统实施运行监督、维护、维修；

（4）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的计划、进度和甲方的合理要求，及时安排对甲方的相
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目标为使受训者能够独立、熟练地完成操作，实现依据本合同所
规定的信息系统的目标和功能。

6.3 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7 系统保证和维护

7.1 在乙方所交付的信息系统中，不得含有未经甲方许可的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
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2 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包括受甲方委托所开发的软件，如果需要经国家有关部门
登记、备案、审批或许可的，乙方应当保证所提供的软件已经完成上述手续。

7.3 乙方保证，依据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信息系统及其附属产品不存在品质或工
艺上的瑕疵，能够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功能进行正常运行。乙方保证其
所提供的软件系统在当前情况下是最适合本项目的版本。

7.4 乙方自各项目建设交付验收通过之日起的运维期内向甲方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并对由于设计、功能、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如果厂商对系统产品中的
相应部分的保修期超过上述期限的，则乙方需继续按磋商文件规定进行保修。在此期间
如发生系统运作故障，或出现瑕疵，乙方将按照运维服务的承诺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

7.5 乙方应保证所供信息系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信息系统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信息系统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8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7.6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7.7 在保修期内如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需要对本信息系统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则该部件的保修期应相应延长。

8 补救措施和索赔

8.1 甲方有权根据合同文件要求或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8.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根据信息系统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信息系统的价格。

（3）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措施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重新计算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8.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9 履约延误

9.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质量标准完成本系统集成和提供相关服务。

9.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并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9.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10 误期赔偿

10.1 除合同第11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洪水、六级及以上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2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12.1 为保证乙方按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履行合同，乙方需按磋商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乙方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并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按磋商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存续期间，履约保证金不得撤回。

12.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前述票据及保函的期限应覆盖自出具之日起至完成服务且验收合格之日止的期间，如未覆盖需重新按合同规定提交。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2.3 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未按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对甲方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除本款所列情形外，甲方不得以其他理由拒绝退还履约保证金。

12.4 按合同约定考核验收合格后，在约定的时间内，甲方通过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全额或扣减后剩余金额部分）无息退还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退的，甲方应以应退还履约保证金数额按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基准利率按日向乙方承担利息损失，直至上述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13 争端的解决

13.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13.2 如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不成，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或就争议事项向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履行。败诉一方应当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等。

14 违约终止合同

14.1 因一方违约使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欲终止或解除全部合同，应提前十天通知违约方后，方可按正常途径终止或解除合同，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14.2 甲方不能按合同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及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赔偿因其违约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14.3 在甲方针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信息系统。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4.4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 14.3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未交付的信息系统，乙方应对购买类似的信息系统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并赔偿因其违约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 破产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 合同转让和分包

16.1 乙方应全面、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6.2 若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分包，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前，应将副本送甲方认可。分包合同签订后，应将副本留存甲方处备案。若分包合同与本合同发生抵触，则以本合同为准。

16.3 分包合同必须符合本合同的规定，接受分包的单位应当具备磋商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资质(资格)条件。

16.4 分包合同不能解除乙方在本合同中应承担的任何义务和责任。乙方应对分包项目派驻相应监督管理人员，保证合同的履行。分包单位的任何违约或疏忽，均视为乙方的违约或疏忽。

17 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三份，以中文书写，签字各方各执一份，另有一份报财政部门备案。

17.3 本合同中双方的地址、传真等联系方式为各自文书、信息送达地址。以专人传送的，受送达人签收即构成送达；以邮件或快递形式送达的，对方签收、拒签、退回之日视为送达；甲乙双方可以采用能够确认对方收悉的电子方式送达文书，电子送达可以采用传真、电子邮件等即时收悉的特定系统作为送达媒介，以送达信息到达受送达人特定系统的日期为送达日期。前述地址同时也作为双方争议发生时的各自法律文书送达地址（包括原审、二审、再审、执行及仲裁等），变更须提前书面通知对方，原送达地址在收到变更通知之前仍为有效送达地址。

18 合同附件

18.1 本合同附件包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

18.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8.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19 合同修改

19.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9.2 补充条款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说明：1、供应商未按本磋商文件格式填写的，或相关证书与证明材料提供不完整的，供应商需承担其响应文件在评审时被磋商小组否决的风险。2、相关表式不够，可另附页填写。

与评审相关的响应文件内容索引表

（本表置于响应文件首页）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内容说明	是否提供/满足	对应响应文件起始页码	备注
一、商务部分				
1	磋商承诺书			<u>经供应商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u>
2	磋商响应函			<u>经供应商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u>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u>经供应商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u>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5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6	磋商报价一览表			<u>经供应商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u>
7	磋商报价明细表			此表的价格总计须与“磋商报价一览表”总报价保持一致
8	根据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① <u>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u> ； ② <u>教育数字基座对接服务无推诿承诺函。</u>			
9	拟分包项目一览表			（本项目不适用）
10	供应商可提交的商务部分			中小企业声明函；近三年承揽的类似项目情况

序号	磋商文件内容说明	是否提供/满足	对应 响应 文件 起始 页码	备注
	其他证明材料			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需）；监狱企业证书（如需）；制造商授权书等证明文件（如果有）；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等
二、技术部分				
1	项目管理服务方案（应含必要的图、表）			管理服务理念和目标、项目管理机构运作方法及管理制度、日常维护、维修计划与实施方案（如果有）等
2	项目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辅以图、表）			项目管理服务分项标准与承诺、安全运行及应急处理方案（如果有）等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组成情况			《拟派人员汇总表》、《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
4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情况（如果有）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设备表》、《拟投产品技术规格偏离表》（如果有）
5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或需采取的技术措施（如果有）			

一、供应商提交的商务部分相关内容格式

1 磋商承诺书格式

磋商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项目的磋商。

一、不提供有违真实材料。

二、不与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向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成员行贿，以谋取成交。

四、不以他人名义参与磋商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五、不进行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质疑或投诉。

六、不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均无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有侵害他方的行为。

八、已对照磋商须知”第 2 条要求进行了自查，承诺满足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且在参加此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九、满足磋商文件关于不接受整体进口货物和服务的要求。

十、我方承诺，如之前在岗的工作人员经考评符合上岗要求的，原则上继续留用。

十一、按照磋商文件和相关规范性管理文件要求，按时足额发放员工的工资，且职工工资标准不低于全市最低工资标准，同时按规定缴纳相应的社会保险费等，我方将积极配合采购人和第三方履约过程中的员工工资支付情况的监督。

十二、我方承诺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相关资料均真实有效。

十三、保证成交之后，按照磋商文件承诺履约、实施项目。

十四、接受磋商文件规定的结算原则和支付方式。

十五、按照磋商文件和相关规范性管理文件要求，按时足额发放员工的工资，且职工工资标准不低于全市最低工资标准，同时按规定缴纳相应的社会保险费等，我方将积极配合采购人和第三方履约过程中的员工工资支付情况的监督。

十六、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充分行使了对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已完全理解和接受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的所有内容及要求，无需做进一步解释和修正。

十七、我方承诺严格按照《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上海市数字证书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参加本次磋商。

十八、本公司若违反本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提示：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本承诺书的，经磋商小组审定后，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作无效处理。

2 磋商响应函格式

磋商响应函

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全称)

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答疑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附件，我方已完全理解和确认磋商文件对本项目的一切内容与要求，已不需要作出任何其他解释，我方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内有效，并遵守在此期限内，本响应文件对我方一直具有约束力，随时可接受成交。

3、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提供履约担保（如果有）。我方保证在响应文件承诺的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保证本项目服务质量全部达到响应文件承诺的标准和要求。

4、除非并直到制定并实施正式协议书，本响应文件及你方书面成交通知，应构成你我双方间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

5、我方已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所附的《资格检查》进行了自查，对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检查》判定的非实质性响应无任何异议。

6、我方同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出询问或质疑。我方已经充分行使了对采购要求提出质疑和澄清的权利，因此我方承诺不再对采购要求提出质疑。

7、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

单位性质：

请选择以下一项：1) 国家行政企业、公私合作企业、中外合资企业、社会组织机
构、国际组织机构、外资企业、私营企业、集体企业、国防军事企业、其他(请填写)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营业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3.2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公司注册地点）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

（公司名称）（职务）（姓名）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参加（项目名称、包件）的磋商及相关工作，以供应商的名义签署响应文件、进行磋商、签署合同并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本授权书不得转委托。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时间：年月日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			内容及说明	
一、营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经营场所地址	
注册编号			注册日期/有效期限	
企业类型及单位性质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电话/传真	
二、基本经济指标（截止到上一年度 12 月 31 日止）				
实收资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缴税收	
上一年度资产负债率			上一年度主营业务利润率	
三、人员情况（以报名的时间为时点统计并填写）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在册人数				
其中职称等级			其中执业资格	
职称名称	级别(如：高级、中级、初级、技工、其他)	人数	执业资格名称	人数
四、其他				
开户银行名称（供应商是法人的，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地址（供应商是法人的，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账号（供应商是法人的，填写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所属集团公司（如有）	
企业资格（资质）（如有，需提供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质量体系认证（如有，需提供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近三年内因违法违规受到行业及相关机构通报批评以上处理的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同意根据采购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5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

说明：以下扫描件均应为 A4 纸大小

5.1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格式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6 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

磋商报价一览表

上海市浦东复旦附中分校智慧校园包 1

包号	项目交付期限和服务期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

-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人民币元，精确到元。
- 2、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须知》和《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报价。
- 3、包号填写所参与项目对应包件号，如果供应商参与多个包件，则每个包件的《磋商报价一览表》须分开单独填制。
- 4、“金额”一栏即按包件填写总报价，且各包件总报价不得超过公布的**预算金额**！
- 5、项目服务期限，指计划完成本项目的起始日期区间及全部天数（包括中间成果甲方合理的审核天数）。
- 6、如此表中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此表内容为准。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7 磋商报价明细表格式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服务内容（或产品名称）	单价	数量	金额	备注（主要参数）
1	教师 精准 教学	数据展示大屏		1 套		
		已有校门口考勤机接入		1 项		
		数据治理服务		1 项		
		教师智能电子纸学习本		5 套		
		学生电子墨水屏端		46 套		
		WIFI 无线 AP		1 台		
		集中式充电车		1 台		
		教师端软件服务		5 套		
		学生端软件		46 套		
		课堂资源管理系统		1 套		
		远程智慧教学互动窗		1 个		
		无线投屏器		1 个		
		智能笔		1 个		
		移动支架		1 个		
		I7 OPS 一体化电脑		1 个		
		课堂互动系统		1 套		
		阅卷扫描仪器		1 台		
		网校通（高端）		1 校		
		e 卷通组卷（高端）		1 校		
		AI 研修（高端）		1 校		
		维护及版本迭代		1 校		
2	学生 全面 发展	人脸识别显示终端		40 台		
		网线		3000 米		
		电源线		3000 米		
		PVC 管		500 米		
		交换机		3 台		
		光纤		800 米		
		机柜		3 台		
		存储终端		1 台		
		光模块		6 个		
		校园文化展示平台		40 套		
		班级德育		40 套		
		班级文化模块		40 套		

序号	项目	服务内容（或产品名称）	单价	数量	金额	备注（主要参数）
		信息发布系统		40 套		
		课表模块		40 套		
		值日表模块		40 套		
		班主任介绍模块		40 套		
		个人中心模块		40 套		
		考务管理模块		40 套		
		部署应用服务		40 套		
		智慧班牌云平台		1 个		
		自我认知探索系统		1 套		
		生涯在线学习系统		1 套		
		生涯教学辅助系统		1 套		
		新高考选科指导中心		1 套		
		新高考优势学科分析系统 (含成绩分析功能)		1 套		
		新高考选科智能引擎		1 套		
		升学规划指导中心		1 套		
		升学规划智能引擎		1 套		
		学生目标管理系统		1 套		
		活动课程		1 套		
		活动管理		1 套		
		写实记录		1 套		
		成绩管理		1 套		
		操行评价		1 套		
		数据统计分析		1 套		
		成长报告		1 套		
		家校互动		1 套		
		个人空间		1 套		
		学分管理		1 套		
		综合素质档案		1 套		
		研究性学习		1 套		
		学籍管理		1 套		
		学生档案		1 套		
		学生评价		1 套		
3	校园 智能 管理	学生宿舍管理设备		8 台		
		单机芯闸机		4 台		
		双机芯闸机		2 台		

序号	项目	服务内容（或产品名称）	单价	数量	金额	备注（主要参数）
		闸机支架		8 个		
		宿舍考勤管理系统		1 套		
		智能硬件		6 台		
		硬件防水设备		2 台		
		硬件配套设备		6 台		
		校门口考勤系统		1 套		
		学生自主物品管理柜(浦东复旦附中定制版)		2 套		
		体育用品流通柜应用软件		1 套		
		人流监控系统		1 套		
4	数据对接	区级数字基座对接服务		1 项		
5	硬件设备运维服务	本项目运维期间硬件设备的质保等技术服务		1 项(本项目运维期)		
合计						

说明：

- 1、此表中的合计数必须与《磋商报价一览表》中的总价保持一致。
- 2、上软件费用为本项目整个实施期间完成磋商内容所需的所有建设和运维服务费用。
- 3、以上费用包括软(硬)件、安装集成、调试、培训、运维等磋商内容要求的所有费用，以及供应商的企业管理费、利润和规定税费等综合费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月**日

8 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提示：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前附表”第9.1.1（8）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8.1 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格式

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包件号及包件名称）磋商所投入的产品皆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本项目中若涉及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我方承诺提供的产品皆满足相关强制认证要求。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8.2 教育数字基座对接服务无推诿承诺函格式

教育数字基座对接服务无推诿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_____，承诺对所投项目：_____(项目编号：****)，遵照市、区对教育数字基座服务规范要求，在所投项目的服务期及磋商文件要求的范围内，按照教育数字基座相关对接要求完成项目内应用、系统等的应用中心上架发布、组织中心身份认证、数据对接，并保证所提供服务内容在教育数字基座对接的整体融合应用实现。

承诺配合与教育数字基座的对接测试，测试合格后，须提供项目内应用、系统等对接成功的效果证明截图，作为该项目最终验收参考的关键材料之一。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9 拟分包项目一览表格式（本项目不适用）

拟分包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分包内容	价格	分包人名称	分包人资格（资质）	以往做过的类似项目的经历

说明：

1、附分包人相关证书复印件。

（※编写提示：如果前面需求里面明确不能分包的，则此表格不适用；只有允许就非关键工作进行分包的，才需填写此表。）

10 供应商可提交的商务部分其他证明材料格式

10.1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仅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的（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成交（中标）人若声明为中、小、微企业的，本声明函将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

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2 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接及履约情况一览表格式

近三年类似项目承接及履约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合同价	履约评价		备注
1						
2						
3						
...						
合计数量				合计 金额		

说明:

- 1、近三年指：从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倒推 36 个月以内。
- 2、本表中所涉项目均应附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承包合同协议书**（二选一）。
- 3、履约评价可以提供**业主评价或项目验收报告或项目取得的奖项荣誉证书**（三选一）的复印件。

10.3 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

说明：扫描件应为 A4 纸大小

供应商需提交的可以证明其能力、信誉和信用的其他材料扫描件粘贴处

10.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0.5 监狱企业证书（仅监狱企业提供）

说明：扫描件应为 A4 纸大小

供应商需提交的监狱企业证书扫描件粘贴处

10.6 制造商授权书（如有）

说明：扫描件应为 A4 纸大小



二、供应商提交的技术部分相关内容格式

1 项目管理服务方案（应含必要的图、表）

说明：具体组成内容和编写要求详见“前附表”

2 项目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可辅以图、表）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组成情况

3.1 拟派人员汇总表格式

拟派人员汇总表（在职情况）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岗位名称	姓名	岗位基本要求						备注 (在职情况)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职称(或 上岗证书、或 执业资格证书等)	相关工作年限	相关工作经验	
1									
2									
3									
4									
5									
6									
7									
8									

说明：

- 1、请按岗位类别及职务详细罗列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名单及其基本情况。
- 2、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上述人员必须为本单位在职人员，不得是兼职人员和退休人员。
- 3、上表如若行数不够，可自行扩充。
- 4、我方承诺，以上注明为在职人员的，均为已在本单位在职至少三个月及以上的正式职工。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3.2 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格式

项目主要人员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姓名		年龄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职称或职业资格		执业资格 (如果有)		拟在本合同中担任的职务	
毕业院校和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年~ 年	参加过的项目		担任何职		备注

说明:

- 1、主要人员需每人填写一份此表。“主要人员”是指实际参与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实施负责人、运维保障服务负责人等。
- 2、表后需附相关证书（包括职称/职业资格、执业资格、学历等）等材料，所附证书和证明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
- 3、如果表格填写不准确，或证书（证明材料）提供不完整的，供应商需承担其响应文件在评审时被扣分甚至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 4、表式不够，可另附页填写。

4 磋商响应本项目的设备和主要材料清单

4.1 设备和主要材料表格式

设备和主要材料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设备和主要材料名称	数量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制造商名称	产地	原厂运维期	单价	是否为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	备注
1	数据展示大屏	1 台								
2	教师智能电子纸学习本	5 台								
3	学生电子墨水屏端	46 台								
4	WIFI 无线 AP	1 个								
5	集中式充电车	1 台								
6	远程智慧教学互动窗	1 套								
7	无线投屏器	1 个								
8	智能笔	1 支								
9	移动支架	1 套								
10	I7 OPS 一体化电脑	1 个								
11	阅卷扫描仪器	1 台								
12	人脸识别显示终端	40 台								
13	网线	3000 米								
14	电源线	3000 米								
15	PVC 管	500 米								
16	交换机	3 台								
17	光纤	800 米								
18	机柜	3 个								
19	存储终端	1 台								

序号	设备和主要材料名称	数量	品牌、型号	规格参数	制造商名称	产地	原厂运维期	单价	是否为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	备注
20	光模块	6 个								
21	学生宿舍管理设备	8 台								
22	单机芯闸机	4 台								
23	双机芯闸机	2 台								
24	闸机支架	8 个								
25	智能硬件	6 套								
26	硬件防水设备	2 套								
27	硬件配套设备	6 套								
28	学生自主物品管理柜(浦东复旦附中定制版)	2 套								

说明:

- 1、此表中“规格参数”这一项应与“第二章”“7.3”相关要求相对应（但不限于），并请详细描述，如遇篇幅过长，另制表描述。
- 2、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所投产品信息。
- 3、如本项目所采购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品目【包括属于节能产品品目、环境标志产品品目、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以下简称优先采购进口产品）】、或其他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须填写以下分项表。

4.1.1 节能产品格式（本项目不适用）

节能产品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节能产品名称	型号	制造商名称	是否属于强制节能	备注
1					
2					
3					

说明：若本项目涉及节能产品采购，供应商应选用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并如实填写上表，同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的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粘贴处
(证书须在有效期之内)

4.1.2 环境标志产品格式（本项目不适用）

环境标志产品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环境标志产品名称	型号	制造商名称	备注
1				
2				
3				

说明：若本项目涉及环境标志产品采购，供应商应选用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并如实填写上表，同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的认证证书。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扫描件粘贴处
(证书须在有效期之内)

4.1.3 优先采购进口产品格式（本项目不适用）

优先采购进口产品一览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优先采购进口产品名称	型号	制造商名称	备注
1				
2				
3				

说明：若本项目涉及进口产品采购，如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为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表，并同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优先采购进口产品的证明材料扫描件粘贴处

4.1.4 强制认证产品证书

说明：若本项目涉及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信息安全产品、3C 认证产品、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等），供应商应提供该产品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需提交的本项目涉及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如信息安全产品、3C 认证产品、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粘贴处

4.2 拟投入本项目的产品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拟投入本项目的产品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或包件号:_____

序号	采购磋商要求		供应商响应情况				说明
	名称	配置要求	产品名称和规格型号	产品参数或配置情况	偏离情况 (正*/无/负*)	对应响应文件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72							
73							
74							
75							
76							
77							
78							

说明:

- 1、上表中所列参数为该项目核心指标，供应商应根据实际响应货物的参数指标对照填写。
- 2、除上述所列指标以外，如供应商另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指标，请一并如实填写。
- 3、如磋商货物实际技术规格与技术需求无偏差，在“是否有偏差”一列填写“无”。
- 4、磋商货物的规格、技术参数和性能与磋商文件的要求如不完全一致，请注明是“正偏离”还是“负偏离”。

5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或需采取的技术措施

第五章详细评审

一、磋商成交办法

1、本磋商成交办法作为本项目择优选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在磋商全过程中应遵照执行，违反本磋商成交办法的打分无效。

2、磋商小组负责对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此磋商成交办法进行详细评审；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而不纳入详细评审范围。

3、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包括答疑和补充文件）的规定，对各供应商商务部分的完整性、合理性、准确性进行评审，确认商务部分的有效性和最后报价，以此为基础计算各供应商的商务部分得分。

5、磋商基准价为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

6、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小型和微型企业参加磋商的，享受以下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小型、微型企业的最终磋商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2）如项目允许联合体参与竞争的，且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其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反之，依照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4%** 的价格扣除。

7、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最终磋商价格享受小型和微型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其最终磋商价格享受小型和微型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9、磋商小组成员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仔细审阅、评定后各自独立打分，并提出技术部分的详细评审意见（方案的优缺点均加以评述），打分可在规定幅度内允许打小数。

10、本项目技术标评审项中标有“*”内容属于客观评审因素，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应一致。

11、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二、评审内容及打分细则

类别	分值	项目		权重	评分办法	评定分
商务	20	价格	报价得分	20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磋商报价）×20 注：磋商基准价为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检查的所有响应中的最低报价。	
技术	80	技术服务水平	整体方案设计	6	一、评审内容： 1、需求理解、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2、系统总设计的明确程度； 3、关键技术点的分析及响应； 4、本系统与原有系统的对接情况。 二、评审标准： 1、方案完整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得 5~6 分； 2、方案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得 3~5（不含 5）分； 3、方案基本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弱，得 3 分。	
			硬件整体选型	3	一、评审内容： 1、是否符合国家标准； 2、所选产品型号、配置、数量是否满足整体技术指标要求。 二、评审标准： 1、符合国家标准，型号、配置、数量高于整体技术指标要求的，得 2.7~3 分； 2、符合国家标准，型号、配置与采购需求契合的，得 2.3~2.7（不含 2.7）分； 3、基本符合国家标准，型号、配置、数量未达到整体技术指标要求的，得 1.8~2.3（不含 2.3）分。	
			硬件技术参数	7	一、评审内容： 1、所选产品品牌市场质量信誉度情况； 2、技术参数与采购需求的偏离情况； 3、硬件设备的日常管理。 二、评审标准： 1、参数指标高于招标要求的，得 6~7 分； 2、参数指标与招标要求契合的，得 5~6（不含 6）分； 3、参数指标与招标要求存在负偏离的，得 4~5（不含 5）分。	
			软件设计	25	一、评审内容： 1、软件设计的可靠性、成熟度（相关证书认证等）； 2、软件设计架构的先进性、安全性； 3、软件设计的易扩展性、易使用性； 4、操作界面是否友善、易操作； 5、与相关系统的对接方案。 二、评审标准： 1、方案设计完整合理，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	

类别	分值	项目		权重	评分办法	评定分
					作性，保障措施切实有效，得 21~25 分； 2、方案设计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保障措施欠缺，得 17~21（不含 21）分； 3、方案基本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缺：得 15~17（不含 17）分。	
			整体方案及实施	18	一、评审内容： 1、拟投入人力资源；（包括项目经理资质及以往类似业绩、项目组人员数量及资质、社保缴纳情况等） 2、拟投入设备、材料等； 3、详细进度安排； 4、试运行方案、培训方案。 5、验收标准、方案是否详细完整。 二、评审标准： 主要人员在职证明材料、职称学历证书完整提供，按以下内容进行评审；未完整提供，得 10 分： 1、拟投入资源充分、实施操作性强，得 16~18 分； 2、拟投入资源较合理、实施操作性一般，得 13~16（不含 16）分； 3、拟投入资源缺乏、实施操作性弱，得 10~13（不含 13）分。	
		运维服务	运维期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15	一、评审内容： 1、运维期、响应及修复时间是否符合要求； 2、现场服务是否符合要求； 3、是否具有延伸、便利等服务； 4、应急保障措施是否有力可行； 5、知识产权，含源代码修改和永久使用权，平台升级方案等是否满足要求。 二、评审标准： 1、服务承诺优秀，特色服务详尽，保障措施切实有力，得 13~15 分； 2、服务承诺合理，特色服务较少，保障措施可行，得 11~13（不含 13）分； 3、服务承诺简单，保障措施欠缺，得 9~11（不含 11）分。	
		供应商履约能力	供应商综合实力	6	一、评审内容： 1、近三年有效类似项目的承接情况； 2、供应商的综合履约能力。 二、评审标准： 1、是否属于近三年有效类似项目由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承接情况在业务内容、技术特点等方面与本项目类似程度进行认定。有一个得 2 分，在此基础上每增加一个加 1 分，最高得分为 4 分，没有得 0 分； 2、近三年承接的有效类似项目获得的用户或第三方评价情况、与本项目相关的第三方技术认可情况，得 0~2 分。	

类别	分值	项目	权重	评分办法	评定分
合计			100		

第六章附件

1 磋商提纲

(※编写提示：磋商时由磋商小组提出，供应商答复)

注意：请供应商在_____ (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_____ 项目磋商提纲

1. 基本信息：

- 1) 磋商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_；
- 2) 磋商地点：浦东民生路 1399 号 16 楼_____室；
- 3) 磋商小组成员：_____；
- 4) 供应商：_____。(※编写提示：磋商时注意对
应供应商的名称)

2. 内容：

- 1) 问：（磋商时由磋商小组提出）
答：（磋商时由供应商答复）
- 2) 问：（磋商时由磋商小组提出）
答：（磋商时由供应商答复）

.....

3. 报价是否作调整，请勾选：

☐ 保持不变

☐ 报价变化，其中涉及报价变化的具体内容为_____

供应商：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现场踏勘及答疑会确认单格式

现场踏勘及答疑会确认单

（供应商名称）：

贵单位已获得（项目名称）磋商资格，请凭此确认单按时参加现场踏勘及答疑会。届时不再另行组织签到，请各供应商务必妥善保管此确认单。

采购人：上海市浦东复旦附中分校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浦东新区政府采购中心

20**年 月